

股票代碼：5269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一二年 五月 十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哲偉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錫凱

職稱：總經理

職稱：業務副總

電話：(02)2219-6088

電話：(02)2219-6088

電子郵件信箱：

電子郵件信箱：

asmedia_investor@asmedia.com.tw

asmedia_investor@asmedia.com.tw

二、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15號6樓

電話：(02)2219-60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游淑芬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asmedia.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79
六、資通安全管理	80

七、重要契約	8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0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91
二、財務績效	92
三、現金流量	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4
七、其他重要事項	9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22年對半導體產業來說充滿挑戰，俄烏戰爭、中國封控、通膨陰影壘罩以及央行升息，世界充滿不確定感。自2021年起更因為整體半導體產能供給不足，發生原物料短缺，造成成本上漲。之後隨著疫情趨緩、消費市場萎縮，造成產業整體庫存去化緩慢，供應鏈秩序大亂，再再衝擊整個科技產業，也考驗著企業經營管理的能力。


在營運表現方面，由於公司產品線有效配置，2022年仍能維持一定的營收水準。全年營收為新台幣52.48億，較2021年減少約13%，而營業毛利為新台幣27.1億，較2021年減少約15%。營業利益為新台幣13億，較2021年減少約33%。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6.2億，較2021年減少約18%，稅後純益率為50%，稅後每股盈餘為37.86元。

在產品方面，USB及PCIe介面規格不斷推進，國際主流大廠也陸續推出新處理器，都將支援USB 40Gbps及PCIe Gen 4/5等高速傳輸介面。祥碩持續專注於創新研發，並掌握規格變化，目前USB的主控端及裝置端晶片已研發到40Gbps的產品，PCIe Gen4已量產，並以此為架構持續研發下一代產品，而SATA及USB Hub則持續衍生多元應用，身為高速傳輸領導廠商的祥碩，將提供客戶更完整且技術領先的解決方案。

在永續經營方面，公司雖為無製造工廠之晶片設計公司，仍然努力打造綠色職場，訂定各項具體節能減碳措施，積極參與各項認證。在產品設計上，致力使用綠色設計，透過製程、規格、技術升級，達到降低能源消耗，珍愛地球各項資源，實踐與社會共好、企業永續之承諾。

經歷了2022年庫存去化的挑戰，以及疫情為人類生活帶來的改變，展望2023年，雖然戰爭、通膨、總體需求面等許多不確定性因素仍在，但是疫情終露曙光，生活步調逐漸回歸正常。祥碩將持續深耕高速傳輸領域產品，拓

展客製化產品線，冀望在市場上提供多元客製化的方案與服務，與所有合作夥伴共創雙贏，為公司營運注入成長動能，在強化公司體質的同時也為永續發展而努力。

董事長：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3年3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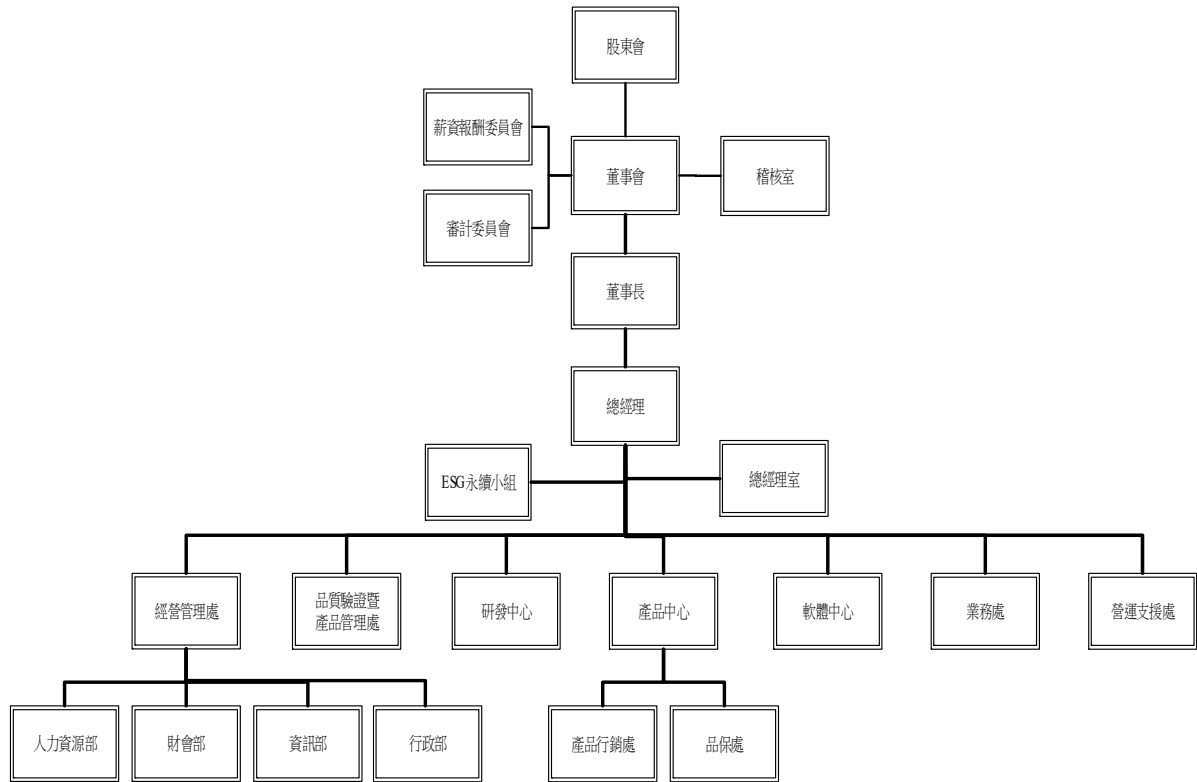
- 93年 • 3月 公司創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億元。
- 94年 • 5月 研發國內第一顆 PCI Express Quick Switch 晶片。
 - 10月 取得 Microsoft WMA 技術認證；取得 Green ASUS 綠色設計認證。
- 95年 • 2月 取得 SRS/BBE 技術授權及認證。
 - 3月 取得 Dolby 技術授權及認證。
 - 7月 第一代數位電視整合控制晶片研發完成。
 - 8月 第二代可攜式影音播放器控制晶片研發完成。
 - 10月 榮獲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職場」評核特優獎。
 - 10月 成功研發並銷售 Digital Photo Frame。
- 96年 • 5月 辦理現金增資1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億元。
- 97年 • 2月 除原有 Switch 及 Digital Photo Frame 外，增加高速 IO 產品線研發。
- 98年 • 5月 辦理現金增資1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4億元。
 - 9月 成功研發 USB3.0 裝置端控制晶片。
 - 12月 成為國內首家 USB3.0 裝置端控制晶片取得 USB-IF 協會認證之公司。
- 99年 • 5月 成功研發 USB3.0 主控端控制晶片。
 - 8月 通過 ISO 9001 品質認證。
- 100年 • 5月 成為國內首家 USB3.0 主控端控制晶片取得 USB-IF 協會認證之公司。
 - 6月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4,860 仟元。
 - 9月 辦理現金增資 5,0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75 億元。
 - 12月 補辦公開發行。
- 101年 • 1月 本公司登錄為興櫃股票。
 - 4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本公司係屬科技事業資格。
 - 8月 通過台灣證券交易所審議會上市申請案。
 - 9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3,799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13 億元。
 - 12月 辦理現金增資 5,103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64 億元。
 - 12月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
- 102年 • 8月 開發新一代 10G/8G 實體層技術。
- 103年 • 1月 於美國夏威夷展出全球首顆 USB3.1 轉 SATA 控制晶片。
 - 6月 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同年 8 月取得金管會核准函。
 - 7月 開發完成自有硬體磁碟陣列技術(Hardware RAID)與 SATA Express 技術。
 - 9月 於美國舊金山展出全球首顆 PCIe 轉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
- 104年 • 2月 發行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32 仟股，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5.71 億元。
 - 5月 成為全球首家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取得 USB-IF 協會認證之公司。
 - 8月 成為全球首家 USB3.1 轉 SATA 控制晶片取得 USB-IF 協會認證之公司。
 - 12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5.71 億元。

- 105 年
- 6 月 全球首顆第二代整合 Type C USB3.1(10G)轉 SATA 晶片 ASM235CM 獲協會認證。
 - 10 月 第二代 PCIe 轉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協會認證通過。
 - 11 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5.71 億元。
- 106 年
- 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968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 億元。
- 107 年
- 1 月 於美國消費性電子展展出 USB3.1 10G 時序重整電路晶片以及 USB3.1 10G 轉第三代 PCI Express 裝置端晶片。
 - 6 月 於台北國際電腦展展出第三代 PCI Express 24 通道封包交換器晶片，並於同年七月量產。
- 108 年
- 6 月 於台北國際電腦展展出全球首顆 USB3.2 Gen2 x2 SuperSpeed20G 主控端與裝置端控制晶片，並於同年底量產。
 - 6 月 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0 仟股，並於同年 9 月取得金管會核准函。
 - 9 月 推出第二代 PCIe to SATA 多埠延伸晶片。
 - 11 月 獲選富比世(Forbes)亞洲 Top 200 最佳中小企業獎。
- 109 年
- 4 月 以增資發行新股 9,000 千股作為受讓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發行股份之對價方式，進行股份交換合作案，於 4 月 21 日取得金管會生效核准函，並於 5 月 21 日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 億元。
 - 4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5 千股，並於 5 月 21 日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2 億元。
 - 10 月 沈振來董事長獲哈佛商業評論台灣執行長 100 強。
- 110 年
- 5 月 天下雜誌「全年成長企業 100 強」No.10。
 - 6 月 數位時代「高價值企業 100 強」No.1。
 - 6 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2 億元。
 - 12 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2 億元。
- 111 年
- 6 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2 億元。
 - 9 月 沈振來董事長獲哈佛商業評論台灣執行長 100 強。
 - 9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 千股，並於 9 月 30 日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3 億元。
 - 12 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並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實收資本額為 6.93 億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架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職掌
總經理室	1.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設定營運目標，監督與評核營運目標之執行與績效。 2.訂定公司各部門功能與職權、專案計畫之設立與推動，以及部門、專案主管之任命。 3.統合、協調、支援各部門業務推動及專案之實施。
研發中心	1.數位設計流程開發。 2.類比電路開發與驗證。 3.硬體發展。 4.建立完整的 DRC&LVS 驗證流程。
軟體中心	1.系統應用軟體設計及維護。 2.韌體、系統驅動器之設計及維護。
業務處	1.配合公司政策與目標，擬定業績及利潤標的。 2.依標的訂定並執行推廣及銷售計畫。 3.瞭解市場需求及技術發展之趨勢。 4.執行價格、通路策略，反應市場與客戶之需求並協助與其他公司建立策略聯盟。

部門		工作職掌
營運支援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生產排程之制定與出貨之管制、成品與機器設備之進出口報關，原物料與報廢品處理。 2.原料之委外加工與成品之測試。 3.測試製具之委外製作與採購。
產品中心	產品行銷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與研發處共同規劃新產品的開發。 2.制定系統應用及 IC 設計規格。 3.IC 電器特性及其與標準規格間相符性的量測。 4.驗證系統及示範系統之設計與實現。 5.系統功能、效能測試與其他系統之相容性測試。 6.協助 IC 測試工程、建立量產 IC 模組測試流程。 7.客戶工程服務及技術支援。
	品保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ISO 品質系統運作，品質管理制度，文件管制中心之推動。 2.產品品質監控。 3.客訴處理。 4.生產異常處理。 5.供應商管理。 6.工程分析。 7.測試治具製作管理。 8.ISO 稽核、客戶稽核、供應商稽核。
品質驗證暨產品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測試計劃 2.產品測試。 3.客戶端之需求測試及模擬使用者操作測試 4.產品管理
經營管理處	人力資源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人力資源規劃及人事規章制度建立。 2.人員聘僱與異動、薪資與勞健保、離職管理作業。 3.員工教育訓練、績效考核、及員工福利業務。 4.人事資料建立及管理。
	財會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金管理、資金募集及長短期資金調度運用規劃等。 2.各項股務、股東關係維護等。 3.會計帳務處理及稅務規劃。
	資訊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規劃並導入公司電腦化管理系統。 2.網路之建置維護與管控。 3.資訊安全機制之擬定與執行。 4.電腦軟硬體的規劃與維護。 5.整體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行政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政總務：主導擬訂庶務、消防、公安與衛生各項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以提供最佳品質之工作環境。 2.非生產性採購：請購、詢價、議價、採購、驗收、資產管理作業。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稽核、檢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進而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公司經營之安全。 2.調查、評估各單位執行各項計劃或政策之進度及效率。 3.例行性稽核作業執行與異常改善之追蹤及檢討。
ESG 永續小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資源並將永續策略導入各部門執行 2. 回應利害關係人的永續需求 3. 發行永續報告書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朝平	男 61~70歲	109.06.12	3	101.03.13	0	0	0	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肯特州立大學財務碩士、哥倫比亞分密蘇里大學所碩士、中華投資董事長/總經理、中華電信財務長兼副總經理、金融控股股東、兆豐證券發言人、人台灣科技所教授	註三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靜吉	男 81~90歲	109.06.12	3	101.03.13	0	0	0	0	0	0	0	0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教育心理學系博士、美國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行政院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小組內容委員、中華發展基金會委員、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董事長、政治大學心理系教授、系主任、學企管所、企業政治、INBA兼任教授、教育部頂大計畫創新研究總計畫主持人	註四	無	無	無	—

註一：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創捷前瞻科技、創威智聯、國際聯合科技。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瑞傳科技。

註二：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網路家庭國際資訊、東方線上、電通文化事業、賽特資訊服務、連科通訊、PCHome Online International Co., PCHome Online(Cayman) Inc.、PCHome Online(HK) Ltd.、露天市集國際資訊、東方快線網絡市調行銷、商店街市集團國際資訊、PCHome(Thailand) Co., 雲通寶國際資訊、eCommerce Group Co., EC Global Limited、網家金融科技、康迅數位整合、網家家庭旅行社、普瑪、網家速配、基石創新創業投資、中華網家一號、網家跨境、美合國際實業、覓去、財團法人上善人文基金會、廿一世紀數位科技、網家數據科技、拍付國際資訊、雲坦數位科技。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株式會社 PChome、米特數位創新、樂屋國際資訊、PChome Marketplace Inc.(Cayman)、PChome Holding Inc.(BYI)、PChome CB PTE. LTD、網家跨境服務、衣卡、巨思文化、ECOSMOS PTE. LTD、萌新創投資顧問、康太數位整合、21st Fintech。

兼任下列公司獨立董事：雄獅旅行社、信義房屋。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基金會。

兼任下列公司獨立董事：敦鼎科技。

註三：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家樂福文教基金會、臺灣文創發展基金會。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中華管理發展基金會、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學術交流基金會、僑人文藝基金會、僑人文藝發展基金會。

註四：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學術交流基金會、僑人文藝基金會、僑人文藝發展基金會。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家樂福文教基金會、臺灣文創發展基金會。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學術交流基金會、僑人文藝基金會、僑人文藝發展基金會。

2.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碩電腦(股)公司	國泰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基金專戶	4.94
	施崇棠	4.05
	匯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3.41
	國泰世華銀行託管專業聯盟公司投資專戶	2.78
	花旗(台灣)受託管華碩存託憑證	2.64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2.4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8
	匯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1.43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35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投資專戶	1.32	

4.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00

5.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 沈振來	具有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歷任華碩電腦執行長/董事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創威智聯董事長及創捷前瞻科技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 林哲偉	具有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歷任威盛電子 副總經理 現任本公司總經理、芯鼎科技董事及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 徐世昌	具有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歷任和碩聯合科技 副董事長 現任華碩電腦策略長/董事、聯合通商電子商務董事長、和碩董事、雅祥生技醫藥董事及創捷前瞻科技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許金川	具有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歷任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內科教授 現任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名譽教授、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董事長、醫療法人好心肝基金會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詹宏志	具有十年以上商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遠流出版社總經理/城邦出版集團董事長 現任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董事長、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董事長、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董事長、雄獅旅行社獨立董事及信義房屋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謝劍平	具有十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 歷任中華投資董事長/總經理、中華電信財務長兼副總經理、兆豐金融控股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現任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所教授、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及聚鼎科技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吳靜吉	具有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 歷任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董事長、政治大學心理系教授兼系主任 現任中華管理發展基金會董事長、政大名譽教授/創造力講座主持人、政大 MBA/EMBA 兼任教授等。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採行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照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面向之標準：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括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契合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其董事會組成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具產業經驗之董事席次至少達二分之一	達成
至少二位董事具有會計或財務之專業知識與背景	達成

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條件							專業背景與能力					
		國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年資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經驗	會計財務	行銷	危機處理
30~50	50以上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長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沈振來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哲偉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徐世昌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董事	許金川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詹宏志	中華民國	男		V			V(註)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謝劍平	中華民國	男		V			V(註)	V		V	V	V	V
獨立董事	吳靜吉	中華民國	男		V			V(註)	V					V

註：雖獨立董事皆已連續擔任3屆獨立董事，但本公司仍需其專業之洞察力來指導公司未來的方向。董事會相信其於判斷及執行職務時，仍持續具有必要的獨立性，並未與管理階層(或其他人)建立某種關係而可能會損害其基於公司最大利益的公正判斷或是執行職務時不偏頗的能力。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1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未成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他人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哲偉	男	96/11/01	785,761	1.13%	0	0	0	0	University of Missouri Columbia, master of science in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威盛電子副總經理 華碩電腦副總裁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董事 芯鼎科技 董事 文暉科技 董事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錫凱	男	97/07/01	37,873	0.05%	0	0	0	0	台灣大學森林系 威盛電子行銷業務部處長	—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棋	男	96/10/01	30,657	0.04%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Master of science in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威盛電子 CPU Platform 事業部 處長	台灣鈺邁科技 董事 獵遠科技 董事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景浩	男	96/10/03	6,000	0.01%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政治大學 EMBA 威盛電子 System Platform 事業處-PM/TM 處長	—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曾保順	男	93/04/15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研究所 宇力科技 資深經理	—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典昌	男	106/09/15	4,742	0.01%	2,160	0	0	0	台北工業工程學院 日月光集團 生管經理 威盛電子 資材處長	—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佳欣	男	110/09/01	90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創惟科技 副理	—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曾裕達	男	110/09/01	1,00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研究所 海華華科技 研發處長	—	無	無	—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潘宗鉉	男	103/03/2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安力國際財務副理	—	無	無	—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擬議數)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沈振來	700	700	0	0	5,696	0	0	0	6,396	0.24%	52,994	0	0	42,731	0	102,121	3.90%	102,121	3.90%	無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哲偉	700	700	0	0	5,696	0	0	0	6,396	0.24%	52,994	0	0	42,731	0	102,121	3.90%	102,121	3.90%	無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徐世昌	700	700	0	0	5,696	0	0	0	6,396	0.24%	52,994	0	0	42,731	0	102,121	3.90%	102,121	3.90%	無	
	許金川	700	700	0	0	5,696	0	0	0	6,396	0.24%	52,994	0	0	42,731	0	102,121	3.90%	102,121	3.90%	無	
獨立董事	詹宏志	2,100	2,100	0	0	3,600	0	0	0	5,700	0.22%	0	0	0	0	0	5,700	0.22%	5,700	0.22%	無	
	謝劍平	2,100	2,100	0	0	3,600	0	0	0	5,700	0.22%	0	0	0	0	0	5,700	0.22%	5,700	0.22%	無	
	吳靜吉	2,100	2,100	0	0	3,600	0	0	0	5,700	0.22%	0	0	0	0	0	5,700	0.22%	5,700	0.22%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之關聯性；本公司每年均定期由薪酬委員會依各位董事之出席及發言情況進行績效評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沈振來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林哲偉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徐世昌 許金川、詹宏志、 謝劍平、吳靜吉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沈振來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林哲偉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徐世昌 許金川、詹宏志、 謝劍平、吳靜吉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沈振來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徐世昌 許金川、詹宏志、 謝劍平、吳靜吉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沈振來 華碩電腦(股)公司代表人徐世昌 許金川、詹宏志、 謝劍平、吳靜吉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擬議數)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林哲偉													
副總經理	陳錫凱	19,560	19,560	0	0	81,904	81,904	78,091	0	78,091	0	179,555	179,555	無
副總經理	張棋													
副總經理	莊景浩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張棋、陳錫凱、莊景浩	張棋、陳錫凱、莊景浩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林哲偉	林哲偉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擬議數)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哲偉	0	85,528	85,528	3.27
	副總經理	陳錫凱				
	副總經理	張棋				
	副總經理	莊景涪				
	協理	曾保順				
	協理	林典昌				
	協理	陳佳欣				
	協理	曾裕達				
	財會主管	潘宗鉉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年度(註)	110年	111年
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5.82%	6.86%

註：係指盈餘年度。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董事酬金包括報酬與董事酬勞，本公司於公司章程第 24 條中明訂，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該提撥之金額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再提請董事會討論通過後始得發放，並提請股東常會報告之。
- 本公司訂定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程序，係以「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薪資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董事報酬，除參酌績效評估標準（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所得之評估結果外，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總經理暨副總經理等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則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之規定，評核項目包含未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或人員弊端

等風險事件，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及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薪酬之內容及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通過，並視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考量公司當年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暨未來之資金運用需求做整體性之規劃，對於未來風險評估亦納入考量之範圍內，以將風險發生之可能性降至最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現有事項使公司未來需負擔責任、義務或負債之可能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振來	5	0	100.00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世昌	4	1	80.00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哲偉	5	0	100.00	
董事	許金川	5	0	100.00	
獨立董事	詹宏志	4	1	80.00	
獨立董事	謝劍平	5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靜吉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111.03.14	1.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本公司參與嘉雨思科技現金增資認股案。
111.08.08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2.本公司發行 110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暨核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認股)人名冊及數額案。
111.11.09	1.本公司參與獵速科技現金增資認股案。
112.03.08	1.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以上議案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至 111.12.31 止	董事會、 個別董事 及功能性 委員會	內部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本公司於 112 年 1 月完成 111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於同年 3 月份董事會報告評鑑結果。本次績效評估結果均為「優」，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成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為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已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財會主管及稽核主管亦出席董事會並出具相關報告供董事參考。

(二)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建立績效目標，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每年內部執行一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自我績效評估，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績效評估。

本公司委任外部專業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該協會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均無業務往來且具獨立性，分別就董事會之八大構面，進行問卷及視訊訪評方式評估董事會績效。

1. 評估報告總評摘要：

(1)公司尊重獨立董事意見，內部稽核主管除於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中報告查核結果和追蹤改善情形外，固定每季一次於審計委員會正式會議前，安排單獨與獨立董事溝通、討論的座談會，並留存會議紀錄，使獨立董事能落實監督之職能。

(2)公司獨立董事除履行法定賦予之職權外，主動關注資訊安全稽核、投資後管理、薪資結構等重要營運及風險相關議題，貢獻專業、表達意見，發揮董事指導與監督經營團隊之功能。

(3)公司重視永續經營，積極投入 ESG 相關領域之精進、開發節能環保產品。邀請外部專業顧問輔導、推動相關事務，並成立由總經理帶領之專屬團隊，積極落實相關方案，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執行情形，並將結果揭露於永續報告書，明確傳達貴公司對推動 ESG 之積極與重視。

2.評估建議及改善執行情形：

(1)建議：公司宜針對偶發性重大資訊「該如何」及時通報獨立董事與外部董事之相關規範，訂定書面辦法，明確通報程序與時效，以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充分掌握公司重要狀況，期使董事更能善盡職責。

改善情形：目前透過多元溝通管道(例如：電話、通訊群組、電子郵件、會議等)呈報獨立董事及外部董事知悉，將再研議其他呈報機制，以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充分掌握公司重要狀況與善盡職責。

(2)建議：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專任公司治理主管，係由財會部門協助公司治理、董事會相關事務。為回應金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之倡議，建議貴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宜及協助董事會發揮職能。

改善情形：公司預計於 112 年上半年完成公司治理主管設置。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股東常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由此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與年度工作重點事項如下：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詹宏志	3	1	75.00	
獨立董事	謝劍平	4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靜吉	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第二屆第七次 110.11.08	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
第二屆第八次 111.03.14	1.本公司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4.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6.本公司參與嘉雨思科技現金增資認股案。
第二屆第十次 111.08.08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第二屆第十一次 111.11.09	1.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2.本公司參與獵速科技現金增資認股案。
第二屆第十二次 112.03.08	1.本公司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3.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 112 年度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5.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此情事。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必要時得隨時以電話、信件、簡訊進行聯繫與溝通，並於審計委員會中列席，於委員需要相關資料時，提供建議與說明。
- 2.本公司會計師以書面或面對面方式就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事項向獨立董事說明，獨立董事得以相同方式回覆意見，必要時得隨時以電話、信件、簡訊做充分溝通。
- 3.本公司獨立董事對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事項未表示特別意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同時於股東會議案中，與會股東均有適當的發言時間討論，對於無爭議且可行之建議公司均予接受與改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主要股東為經營團隊，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並隨時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明確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及內部相關作業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並已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分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行為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並每年至少一次宣導員工相關法令應遵循事項。此外，配合主管機關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本公司業於112年1月11日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增訂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V	<p>(一)本公司已明訂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包含基本條件、產業技能與經歷等。目前董事成員共 7 席，董事選任皆依公司章程採提名制，成員背景涵蓋產業經營、科技研發、財務會計等專業背景。</p> <p>有鑑於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為適應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本公司除依規定獨立董事每年須持續進修之外，另訂定目標全體董事個別進修時數均應達 6 小時。有關個別董事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請參閱第 11 頁。</p> <p>(二)本公司已由三席獨立董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均依規定辦理，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日後視實際運作需求再行評估設置。</p> <p>(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建立績效目標，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8 日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訂定，並於每年年初執行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報告。</p> <p>(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相關評估係依據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與「審計品質指標(AQIs)」進行評估，經評估後未有獨立性評估檢查表所述情事，可確認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同時根據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均符合品質與標</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V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V		無重大差異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標準。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將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結果於董事會進行報告。(註一)</p> <p>本公司於112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派財會主管潘宗鉉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主要工作職掌如下：</p> <p>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有需要時可藉由電話、書信、傳真、電子郵件與公司聯絡。並於2021年11月起在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ESG關注議題問卷與舉報系統。</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已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一)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公司相關業務與公司治理資訊，包含在官網公佈ESG報告、揭露公司永續執行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 (https://www.asmedia.com.tw)</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p>(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並不定期將各項相關資訊(包含法人說明會)即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同時已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	V	<p>(三)本公司均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公告並</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是</p>	<p>否</p>	<p>申報各季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1)本公司均已依法制定各項保障勞工權益之作業規定與辦法，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增進員工福利。除依法提撥勞健保費退休金外，並提供每月下午茶與每季部門聚餐的經費，每年亦辦理員工健檢與員工旅遊等活動。另外，針對員工透過正式及非正式管道充分表達其在工作上所遭遇之問題，提供必要之協助。 (2)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課程講座，邀請講師講授健康、管理、法律..等多方面課程，同時各部門也編列教育訓練費用預算，以提升員工職場競爭力。同時也將永續教育課程於2022年起列入員工在職基礎教育。 (3) EAP 員工協助方案，服務範圍包括法律、財務、心理、醫療、管理等五大面向，提供專業相關諮詢及必要資源引介等協助，並依法保密同仁隱私。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隨時與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並由專人處理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各項資訊揭露，以維護投資人權益。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合</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作關係，各項業務往來均會簽定相關合作契約或委託代工合約等，以保障雙方之權利與義務(包含供應商的個資保護)。</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可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電子郵件與公司溝通聯絡。</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每年均依規定參與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相關之專業進修。</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保守穩健之經營原則，不從事高風險及投機之行為。</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經營理念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並維繫良好之客戶關係。</p> <p>(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公司章程中明訂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相關事宜，並確實執行與提報董事會報告。</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尚未改善之事項，將視公司規劃逐步改善與落實。</p>			

註一：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檢查表

獨立性		是	否	備註
1. 會計師及其查核小組專業服務人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無持股之投資關係存在。		V		無
2. 會計師及其查核小組專業服務人員未有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或主管職位之情形。		V		無
3. 會計師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無從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之情形。		V		無
4. 會計師未有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審計服務之情形。		V		無
5. 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無商業合作關係存在。		V		無
6. 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無訴訟關係。		V		無
7. 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於卸任一年以內未有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之情形。		V		無
8. 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V		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8 日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至少一人為本公司獨立董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對外代表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詹宏志		具有十年以上商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遠流出版社總經理/城邦出版集團董事長 現任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董事長、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董事長、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董事長、雄獅旅行社獨立董事及信義房屋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獨立董事	謝劍平		具有十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 歷任中華投資董事長/總經理、中華電信財務長兼副總經理、兆豐金融控股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現任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所教授、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及聚鼎科技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吳靜吉		具有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 歷任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董事長、政治大學心理系教授兼系主任 現任中華管理發展基金會董事長、政大名譽教授/創造力講座主持人、政大 MBA/EMBA 兼任教授等。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22 日至 112 年 6 月 11 日，最近年度(111)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詹宏志	2	1	66.67	無
委員	謝劍平	3	0	100.00	無
委員	吳靜吉	3	0	100.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1.01.19	本公司員工薪資結構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績效獎金發放案	
111.03.14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五)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目前公司尚無設置提名委員會，日後視實務運作需求再行評估設置。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已於 112 年正式成立 ESG 永續發展執行單位來統籌執行永續發展相關作業，除擬訂永續目標、ESG 發展策略與方針之外，再依各相關部門之職責配合與落實執行方案，最後編制永續報告書，並至少一年一次於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p> <p>董事會透過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 ESG 報告）來了解並督導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執行狀況，並適時給予經營團隊建議，以達成各項 ESG 目標。</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一)本公司針對各項風險因子已制訂相關作業規範，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道德行為守則」，據此落實風險管理，並積極推動落實公司治理，以達到提升公司信譽、強化風險文化、提供策略管理決策建議之目的。</p> <p>(二)本公司就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根據利害關係人 ESG 關注議題問卷調查分析結果，配合營運目標，擬定公司重大議題順序及管理政策，如附註(P.39~40)。</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否</p> <p>本公司承諾將落實並遵循 RBA 之相關行為準則規範，在環境議題方面，承擔環境責任，在製造過程中盡量減少對社會、環境和自然資源造成的不利影響，同時保護公眾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依據「CFSP 無衝突礦產冶煉廠計畫」、「RBA 責任商業聯盟」、「GeSI 全球永續議題 e 倡議組織」等規範，自 2021 年起開始進行衝突礦產調查，要求供應商提出不使用衝突地區物質的「無衝突金屬保證書」，證明其產品所使用的金屬皆無來自於衝突區，以行動支持，堅持不使用衝突礦產的社會責任理念。往來交易之客戶均共同簽署不使用有害物質聲明書，並配合使用經環保規格認證之安全材料與零件，符合如 RoHS、PFOS、Halogen Free、REACH SVHC 之標準。</p> <p>本公司已於官網及永續報告書揭露環境責任相關資訊與政策。</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本公司致力推動環境資源保護不遺餘力，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成經濟、社會與環境之進步，以四大永續策略：低碳使命、循環再生、社會共融與價值共創及永續製造原則，祥碩並作為與商業夥伴和利害關係人推動環境保護事務的原則，</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包括供應商、承攬商、客戶、合資企業與社區。祥碩進行合併收購時，亦宜依循此政策之精神執行盡職調查，並於官網揭露具體環境承諾。為了追求對環境的永續關懷，與萬物的友善共存，從產品的設計階段，即結合了永續理念，透過製程、規格、技術的升級，加上軟體節能管理，以達到我們對環境友善的承諾。在晶片電路設計階段，即採用較低之供應電壓來降低晶片功耗，並以客製化設計來協助客戶達到工業標準需求（如：加州能源法規）及遵循業界省電設計標準（如：Microsoft Modern Standby）。另外，本公司預計於 2023 年導入 ISO 14001，希望透過優化產品製程，達到綠色設計的目標。</p>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本公司致力響應目前全球節能減碳之環保趨勢，以善盡地球公民保護環境之責。為因應氣候變遷所帶給產業的經營風險，由各部門盤點自身業務範圍所涉及的氣候相關風險，再統一向總經理呈報且彙整，並參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透過「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等四項核心要素，辨識潛在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掌握對祥碩科技營運的衝擊與影響，並預先訂定相關因應策略與措施，預</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防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與傷害。(具體措施與細節內容請參閱 ESG report)</p> <p>本公司已針對能源、溫室氣體、水資源及廢棄物執行管理政策，詳細措施實施狀況請參照 ESG 報告。</p> <p>本公司已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於董事會通過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規劃時程，預計依計畫於 113 年底之前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p>	無重大差異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本公司已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之相關內容，訂定並揭露人權政策宣言，同時明訂工作規則與內部各項管理辦法中。</p> <p>本公司承諾將落實並遵循 RBA 之相關行為準則規範，如下列。</p> <p>a. 尊重勞工之人權：包括尊重員工自由，無限制集會自由、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不使用童工、提供安全衛生的工作和生活條件，確保員工的安全和健康、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禁止任何不人道之待遇、給勞工之工資福利及工時均符合法令規定。</p> <p>b. 提供勞工健康與安全之工作環境，包括保障勞工之職業安全、提供應急準備計畫、管理職業</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傷害與疾病及保持公共衛生。</p> <p>c. 遵循最高標準之道德要求，包括誠信正直、廉潔經營、無不正當收益或賄賂、利益迴避、尊重智慧財產權、提供匿名申訴或檢舉制度以保護檢舉者之身份機密性且禁止報復行為。</p> <p>d. 主要供應商均 100%通過 RBA 7.0、RBA VAP audit 及 ISO 45001 (請參閱 ESG 報告書)。</p>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1)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除有優於勞基法之休假制度外,也依法提供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並有差旅費補助、員工旅遊補助、年終尾牙、年終獎金。</p> <p>另外,公司參考市場及公家機關調薪標準及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部門及個人績效發給獎酬,且每年依據市場機制及公司營運表現調整薪資。</p> <p>(2)其他福利措施:生日禮金、五一勞動節禮券、中秋節禮券、實施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設有福委會,提供婚、喪、住院及生育等補助金。以及為促進員工身心健康,創設多項運動相關社團,以減輕員工工作壓力,並每半年補助評比一次,2019年</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至今參加社團員工比例平均佔 40%。</p> <p>(3)每週定期按摩舒壓服務，為舒緩同仁工作上各種專案時間緊迫之沉重壓力，並秉持社會扶助精神，安排視障按摩人士於公司特定時間提供按摩服務。</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未設有工廠，辦公處所為市區承租商業大樓之部分樓層，且各樓層設有嚴密之保全系統，除對於人員進出均進行門禁管制，也備有完備之消防系統，並於每年一次定期進行消防設備維護與演練，以維護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同時每年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團體保險等，並安排外聘講師進行健康或安全課程講座。</p> <p>本公司為徹底執行職安衛管理，全面性防範職業災害的發生，將工作重點分以下 7 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全衛生管理：門禁/訪客管制 2.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數位學習平台-防災及急救教育影片 3.標準作業程序及工作安全分析：針對危險工作，訂定危害工作作業措施準則 4.安全衛生檢查：辦公室設備/環境定期保養，檢測與消毒 5.緊急應變：定期辦理各項防災演練 6.健康管理與促進：健康檢查與諮詢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已於 ESG 報告書揭露供應鏈管理政策： a. 依據供應商管理程序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鑑及不定期稽核，由品質保證(Quality Assurance)部門進行評鑑，依照交貨品質、工程能力、ESG 永續等評選標準進行稽核，2022 年全部供應商 100% 符合祥碩的供應商管理政策。 b. 要求供應商不得採購及不使用衝突礦產 (Conflict Minerals)，我們依據「CFSP 無衝突礦產冶煉廠計畫」、「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GeSI 全球永續議題 e 化倡議組織」等規範，進行衝突礦產調查，以確保供應商皆符合不使用衝突礦產的公司理念。</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除了採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揭露架構發行永續報告書之外，亦依循最新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2021 版及 2016 版，並倡議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推行永續企業經營。報告書依據包容性、永續性、重大性及完整性的報導原則，以及兼顧準確性、平衡性、清晰性、可比較性與時效性等品質原則進行編制。目前此份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訂有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但於日常公司營運中均致力於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包含積極參與環保、社會急難救助、社會公益……等活動，相關運作情形於年報中揭露相關資訊。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方面：	<p>1.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以自主研發設計為主要營運活動，主要產品均以委外加工方式進行生產，屬於 fabless IC 設計業(無晶圓廠)，委外加工廠在工作環境與製程上除須符合環保法令要求外，其生產材料均需配合公司規定之「產品限用物質管制程序」，除不得使用有害物質外，並指定使用符合國際標準之安全材料。另外，本公司均及時取得供應商所提供之化驗報告，並對供應商執行相關事項檢核。祥碩與供應商均共同簽署不使用有害物質聲明書，配合使用經環保規格認證之安全材料與零件，並符合如 RoHS、PFOS、Halogen Free、REACH SVHC 之標準。</p> <p>2.本公司一向提倡節約能源與推廣資源回收，包含落實垃圾分類、全面採用節能燈管、節約關燈、空調開放時間之控管與溫度控制等實際措施。擬定與環保政策有關的短/中/長期目標，除加強宣導每位員工節電與節水外，同時也將減少辦公室內的資源消耗列為重要指標項目。</p> <p>3.本公司持續推行無紙化運動，內部流程等表單文件採用線上電子簽核控管，以減少紙張浪費，為地球環保持續貢獻心力。</p> <p>4.響應環保活動：為淡水河做一件事，Earth Hour 關燈一小時，花蓮七星潭淨灘活動。</p>		
(二)社會公益與服務：	<p>1. 醫療支援：藉由受捐贈醫療院所與基金會的永續經營，改善國家社會醫療品質與環境</p> <p>2. 社會公益： a. 急難救助 b. 偏鄉教育：支持偏鄉兒童參與相關營隊活動，並參與「神農計劃」透過農作體驗，認識土地，愛護土地的價值。 c. 資源再造：二手電腦資源回收再利用，致力減少數位落差 d. 公益團體捐贈與支持</p> <p>3. 扶植培育：本公司熱心公益不餘遺力，每年均對不特定之大專院校、公益球賽、醫療機構贊助研究基金。</p> <p>祥碩科技積極與各校洽談產學合作方案，贊助出國比賽與支持舉辦國際研討會。透過產業專業人士的實務經驗分享，提供學生於就學期間，熟悉業界專業技術知識，並透過贊助出國比賽與舉辦國際研討會，拓展國內學生視野。期望建立校園深耕計畫，讓</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學生在畢業或進修結訓後，有更多相關經驗並回饋所學於職場。公司除了無私分享為業界培養人才外，透過校園徵才，也希望能改善青年就業率。</p> <p>(三)消費者權益：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與專業服務之理念，並設有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以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p> <p>公司於官網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及聯繫的專屬電子信箱，對於重大議題事項，如有任何疑問、建議或甚至是申訴事項，都可藉由官網公告之信箱保持暢通及良好的互動。</p> <p>(四)人權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已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之相關內容訂定並揭露人權政策宣言，並依照勞基法等各項政府法令聘僱勞工，不強迫員工勞動，禁止雇用童工與非法勞工，並提供員工身心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保障員工權益。 2.本公司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於員工工作守則中明訂嚴禁工作場所之性騷擾行為，並訂有申訴程序與懲戒規定，以保障員工權益。 3.本公司已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三十一條、「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等之母性勞工健康保護政策，訂定職場母性健康保護計劃。提供公司職場妊娠中後及哺乳之員工安全、衛生、健康及友善職場環境，以確保懷孕、產後、哺乳女性員工之身心健康，以達到母性員工健康保護目的。 4.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課程講座，邀請講師講授相關課程，如【職場人際關係】、【退休金、勞保老年給付及職業災害之救濟】...等系列課程。 <p>(五)安全衛生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並未設立工廠，辦公處所為市區承租之商業大樓，為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除在各主要出入口設有門禁管制外，包含各樓層電梯門禁，並由大樓保全人員進行登記，以避免非公司人員隨意進出。 2.本公司設有保全系統，並與保全公司 24 小時連線，以保障公司人員及財產之安全。 3.本公司所在之辦公大樓設有完善之消防安全系統，並每年定期辦理各項防災演練與消防設備維護，以提升人員災害應變能力，降低災害損失。 4.本公司除每日整潔維護外，並定期進行環境消毒、飲水機水質檢測、空調系統清潔與檢查，並於辦公室放置空氣清淨機，以提供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品質。</p> <p>5.本公司辦公區域內全面禁菸，平時致力於推動職場健康促進，積極落實職場無菸措施，並已取得國民健康局頒發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建立無二手菸害之工作環境。</p> <p>6.每年定期辦理健康教育宣導講座，並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使員工身心健康均衡發展。</p> <p>(六)其他社會責任：本公司配合國家人才培育計畫，每年均定期招聘數名研發替代役之役男，除減少國庫支出外，也有效運用研發役男之專長，使其適才適所。</p>			

註：企業社會責任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議題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法令遵循	<p>本於誠信、透明及負責之理念，參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等有關法令，建立以誠信為基礎之管理政策，並完善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達成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p>
創新研發與產品競爭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祥碩將持續投入培育專業研發技術人才在高速技術產品上的力求創新與進步，並維持與國際大廠以及相關供應鏈的密切合作。 • 身為高速介面的領導者，除專注於創新研發並掌握規格變化的每個世代外，亦積極拓展市場，著眼於客製化產品合作拓展、個人電腦以外市場開發。
營運績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維持與國際大廠以及相關供應鏈的密切合作，以使公司在營運與產品發展及應用上有更加亮眼的表現。 • 提升營運績效，追求永續發展目標。
公司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升董事會功能，以達到提升公司信譽、強化風險文化、提供策略管理決策建議之目的。 • 合理界定和配置全體股東、營運團隊、利害關係人的權利與責任關係。
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秉持保守穩健之經營原則，不從事高風險及投機之行為。 • 鑑別出常見風險，並擬定策略管理風險以避免造成公司損失。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風險評估項目/ 議題	
培育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各大院校開展產學合作事宜，制定各項計畫及提供研究經費，並透過贊助出國比賽等方式，拓展國內學生視野，致力於培育未來青年人才。 • 積極與各校洽談產學合作方案，透過與產業專業人士的實務經驗分享，提供學生熟悉業界專業技術及知識的機會，替業界培養專業人才。
供應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往來供應商除將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列為重要檢查項目外，各項產品的提供均須符合法令環保標準。 • 如有違反合約內容或法令規範之情形，視情節輕重需負擔賠償責任。 • 本公司依經營理念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並維繫良好之客戶關係。
客戶滿意	
環境永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委外加工廠在工作環境與製程上除須符合環保法令要求外，其生產材料均需配合公司規定之「產品限用物質管制程序」。 • 持續提倡節約能源與推廣資源回收，包含落實垃圾分類、全面採用節能燈管、節約關燈、空調開放時間之控管與溫度控制、無紙化運動等實際措施。 • 由總經理召集相關單位，共同擬訂永續目標、ESG發展策略與方針，並於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經營團隊本於誠信、透明及負責之理念，參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等有關法令，建立以誠信為基礎之管理政策，並完善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達成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同時透過誠信且保守穩健的企業文化建構、內稽內控及風險管理落實，來確保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於執行業務時，均能遵守有關法令。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由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p> <p>(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若遇不誠信行為及不正當利益時應有之處理程序，並透過會議及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政策，將其納入員工績效考核中，設立明確有效的獎懲及申訴制度。</p> <p>(三)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訂各項防範措施，並設有專責單位執行與監督，同時訂有獎懲與申訴制度，如有任何違反規定之行為，均由人資、法務等相關單位依法辦理。</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V</p>	<p>(一)本公司與往來對象建立商業關係前，均設有嚴謹之評核機制與程序。並考量往來對象的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同時簽訂</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契約時，其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之後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時，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 (二)本公司由人資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與負責監督執行，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或透過郵件寄發宣導資料，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同時，透過訓練部門之課程安排對全體員工不定期進行相關法令宣導。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已按相關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沈振來	111.09.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虛擬世界大爆發：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0
		111.09.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秩序變數與企業治理因應	3.0
董事	徐世昌	111.07.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0
		111.09.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決策如何避免背信與非常規交易	3.0
		111.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	3.0
從商標案例談企業如何有效維護品牌價值	3.0				
董事	林哲偉	111.0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經濟及產業科技發展趨勢	3.0
		111.1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0
董事	許金川	111.1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	3.0
		111.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與公司治理評鑑實務解析專業研習課程	3.0
獨立董事	詹宏志	111.10.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0
				以公司角度淺談新興金融科技犯罪與防制洗錢	3.0
獨立董事	謝劍平	111.0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競爭力 vs 生存力，ESG 趨勢與策略	3.0
		111.0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鎖財務報表中的關鍵密碼	3.0
獨立董事	吳靜吉	111.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從人權政策談公司治理	3.0
		111.11.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到 SDGs 談影響力投資	3.0

2.本公司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稽核主管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林哲偉	111.0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經濟及產業科技發展趨勢	3.0
		111.1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0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08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沈振來



簽章

總經理：林哲偉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時間	重要議題	執行情形
111.06.09	1.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11.08.31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1.09.08 發放現金股利。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時間	重要議題
111.05.10	1.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內控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案。 3.通過註銷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11.08.08	1.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投保本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 3.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 5.通過本公司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111.11.09	1.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 2.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3.通過註銷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三季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5.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修訂案。 6.通過本公司參與獵速科技現金增資認股案。
112.03.08	1.通過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6.通過本公司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7.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8.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9.通過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0.通過訂定一一二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淑芬	111.01.01~	2,120	80	2,200	非審計公費主係兼營營業人查核。
	林鈞堯	111.12.31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張芷	111.01.01~ 111.12.31		297	297	非審計公費主係移轉訂價報告及變更登記。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沈振來	0	0	0	0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哲偉	0	0	0	0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徐世昌	0	0	0	0
董事	許金川	0	0	0	0
獨立董事	詹宏志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劍平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靜吉	0	0	0	0
總經理	林哲偉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錫凱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副總經理	張棋	(5,000)	0	0	0
副總經理	莊景涪	0	0	0	0
協理	曾保順	1,520	0	0	0
協理	林典昌	0	0	0	0
協理	陳佳欣	900	0	0	0
協理	曾裕達	1,000	0	0	0
財會主管	潘宗鉉	0	0	0	0

(二)股權移轉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1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4,457,660	35.26%	0	0	0	0	華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係華碩電腦(股)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華敏投資(股)公司	係華碩電腦(股)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12.97%	0	0	0	0	無	無	-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18,014	7.09%	0	0	0	0	華碩電腦(股)公司	係華碩電腦(股)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華敏投資(股)公司	係華碩電腦(股)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9,641	3.46%	0	0	0	0	華碩電腦(股)公司	係華碩電腦(股)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華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同屬華碩集團之關係企業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28,000	3.07%	0	0	0	0	無	無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30,760	2.93%	0	0	0	0	無	無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42,000	1.50%	0	0	0	0	無	無	-
林哲偉	785,761	1.13%	0	0	0	0	無	無	-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767,000	1.11%	0	0	0	0	無	無	-
匯豐託管Point72聯合有限公司專戶	746,000	1.08%	0	0	0	0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9,364,774	50,635,226	120,000,000	均屬上市普通股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股本變動情形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03	10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創立股本	—	—
96.05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	註 1
97.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	—	註 2
98.05	10	6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	註 3
100.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486,000	424,860,0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24,860,000 元	—	註 4
100.09	25	60,000,000	600,000,000	47,486,000	474,86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	註 5
101.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51,284,880	512,848,800	盈餘轉增資 37,988,800 元	—	註 6
101.12	62	60,000,000	600,000,000	56,387,880	563,878,800	現金增資 51,030,000 元	—	註 7
104.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57,119,880	571,198,8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320,000 元	—	註 8
104.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57,090,880	570,908,8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90,000 元	—	註 9
104.12	10	60,000,000	600,000,000	57,086,880	570,868,8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0,000 元	—	註 10
105.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57,084,780	570,847,8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000 元	—	註 11
105.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57,070,780	570,707,8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0,000 元	—	註 12
106.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57,070,180	570,701,8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6,000 元	—	註 13
106.09	10	90,000,000	900,000,000	60,037,861	600,378,610	盈餘轉增資 29,676,810 元	—	註 14
109.0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0,037,861	600,378,610	變更章程增加資本總額 300,000,000 元	—	註 15
109.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222,861	692,228,610	增資換股與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本總額 91,850,000 元	—	註 16
110.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220,641	692,206,4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2,200 元	—	註 17
110.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218,051	692,180,5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5,900 元	—	註 18
111.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215,524	692,155,2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5,270 元	—	註 19
111.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365,524	693,655,2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本總額 1,500,000 元	—	註 20
111.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364,774	693,647,7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500 元	—	註 21

註 1：96.5.14 府建商字第 09684324300 號

註 2：97.4.15 經授中字第 09732085830 號

註 3：98.5.13 經授中字第 09832232630 號

註 4：100.07.13 經授中字第 1005041100 號

註 5：100.10.6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63117 號

註 6：101.09.13 經授商字第 10101191140 號

註 7：101.12.27 經授商字第 10101264710 號
註 8：104.03.11 經授商字第 10401033430 號
註 9：104.08.25 經授商字第 10401178550 號
註 10：104.12.01 經授商字第 10401251170 號
註 11：105.08.12 經授商字第 10501197100 號
註 12：105.11.29 經授商字第 10501276090 號
註 13：106.08.28 經授商字第 10601121810 號
註 14：106.09.13 經授商字第 10601129810 號
註 15：109.02.26 經授商字第 10901030460 號
註 16：109.05.21 經授商字第 10901071830 號
註 17：110.06.23 經授商字第 11001096420 號
註 18：110.12.02 經授商字第 11001218320 號
註 19：111.06.07 經授商字第 11101089940 號
註 20：111.09.30 經授商字第 11101184180 號
註 21：111.12.01 經授商字第 11101226720 號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股東結構

112年4月18日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人)	—	20	159	6,022	243	6,444
持有股數(股)	—	4,900,349	47,085,952	5,870,036	11,508,437	69,364,774
持股比例(%)	—	7.06	67.89	8.46	16.59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112年4月18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4,423	319,546	0.46%
1,000 至 5,000	1,647	2,605,285	3.76%
5,001 至 10,000	126	931,684	1.34%
10,001 至 15,000	47	589,399	0.85%
15,001 至 20,000	32	568,078	0.82%
20,001 至 30,000	33	826,694	1.19%
30,001 至 40,000	23	810,043	1.17%
40,001 至 50,000	15	667,743	0.96%
50,001 至 100,000	40	2,659,884	3.83%
100,001 至 200,000	31	4,566,438	6.58%
200,001 至 400,000	9	2,459,683	3.55%
400,001 至 600,000	7	3,480,461	5.02%
600,001 至 800,000	4	2,903,761	4.19%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7	45,976,075	66.28%
合 計	6,444	69,364,774	100.00%

(五)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18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4,457,660	35.26%
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12.97%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18,014	7.09%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9,641	3.46%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28,000	3.0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30,760	2.93%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42,000	1.50%
林哲偉	785,761	1.13%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767,000	1.11%
匯豐託管 Point72 聯合有限公司專戶	746,000	1.08%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年	111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2,455.00	2,065.00	1,305.00	
	最低	955.00	546.00	669.00	
	平均	1,671.12	1,161.17	987.37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35.72	221.45	219.19	
	分配後	209.67	201.3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9,076	69,141	69,146
	每股盈餘(註3)	調整前	46.23	37.86	5.63
		調整後	46.23	37.86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6.00	20.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36.15	30.67	175.38
	本利比(註6)		64.27	58.0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1.56%	1.72%	—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為求資料精確僅列示至112年3月31日。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維持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100% 間，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股利分派之情形：

(1)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617,361,028 元，於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510,839,333 元及保留盈餘調整數新台幣 11,062,370 元，並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262,842,340 元後，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共計新台幣 4,876,420,391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0 元，計新台幣 1,387,295,480 元。

(2) 本案經提股東常會報告後，授權由董事長另訂除權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3)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510,839,333	
加：111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1,062,370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2,521,901,703	
加：111 年度稅後淨利	2,617,361,02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62,842,340)	
加（減）：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期末可分配盈餘	4,876,420,391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1,387,295,480	每股 20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3,489,124,911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九)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數認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111年度分派酬勞等資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項目	金額
員工酬勞	185,929,938
董事酬勞	9,296,497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於112年股東常會通過後，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認列為112年度損益。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因本公司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本公司110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該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配發情形如下：

員工酬勞：新台幣249,545,838元

董事酬勞：新台幣 11,428,457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0年發行
申報生效日期	110年10月13日
發行日期	111年9月1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0股
發行價格	發行價格0元(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一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30%。 2.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二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40%。 3.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三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3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其股票股利)，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 2.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其股票股利)，針對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除因本辦法發生繼承情事外，員工均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3.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4.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5.於既得期間內，如本公司辦理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時，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承上，如本公司係辦理現金減資，本公司因此所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員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須立即交付信託保管，未達既得條件前因持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現金股利無須交付信託保管。員工符合既得條件後將依信託保管契約之約定，將獲配之股票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該等事由生效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包含其股票股利)並辦理註銷。 2.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或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尚未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0年發行
	<p>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下列方式處理：</p> <p>(1)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p> <p>(2)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對於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當日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由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p> <p>(3)員工非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對於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當日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由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p> <p>3.員工經由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於復職後恢復權益，惟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期間應依其辦理留職停薪期間遞延之。</p> <p>4.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本公司之要求並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者，如符合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其他既得條件，得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主管人員於本辦法第五條約定之時程比例範圍內，核定其達成既得條件之比例及時限。</p> <p>5.對於已達成既得條件而得領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或其繼承人應依本辦法及第六條第一項之信託約定受領。如因公司作業需要，員工本人或繼承人有須配合辦理股份領取作業，員工本人或繼承人應自本公司依本辦法通知領取之日起一年內配合辦理股份領取的相關作業程序。逾時未能配合辦理者，視為員工或其繼承人拒絕受領，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49,2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12年5月10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協理	曾○順	7,200	0.01%	0	0	0	0%	7,200	0	0	0.01%
	協理	陳○欣										
	協理	曾○達										
員工	處長	吳○宗	18,000	0.03%	0	0	0	0%	18,000	0	0	0.03%
	處長	王○傑										
	處長	黃○吉										
	處長	林○宇										
	副處長	林○銓										
	副處長	林○智										
	資深經理	吳○延										

七、併購辦理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1. 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2. 最近一季完成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執行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2)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3)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4)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5)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7)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8)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高速介面控制晶片		4,560,956	75.90	4,014,212	76.49
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及其他		1,448,056	24.10	1,234,117	23.51
合計		6,009,012	100.00	5,248,32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高速 Switch IC、PCIE 橋接 IC 與 USB3.2/ USB4 控制 IC 之設計開發、銷售與技術服務等，目前主要之商品項目列示如下：

- USB 控制晶片
 - ASM3242- USB3.2 Gen2x2 Host
 - ASM3241-USB3.2 Gen2x2 Host
 - ASM3142-USB3.2 Gen2x1 Host
 - ASM3042-USB3.2 Gen1 Host
 - ASM2364-USB3.2 Gen2x2 to PCIe NVMe
 - ASM2362-USB3.2 Gen2x1 to PCIe NVMe
 - ASM235CM-USB3.2 Gen2x1 to SATA
 - ASM1352R-USB3.2 Gen2x1 to SATA
 - ASM1156-USB3.2 Gen1 to SATA
 - ASM225CM-USB3.2 Gen1 to SATA
 - ASM1153E-USB3.2 Gen1 to SATA
 - ASM1153-USB3.2 Gen1 to SATA
 - ASM1074-USB3.2 Gen1 Hub

- PCIe 橋接控制晶片
 - ASM2812I-PCIe Gen3 Packet Switch
 - ASM2806I-PCIe Gen3 Packet Switch
 - ASM2806A-PCIe Gen3 Packet Switch
 - ASM2824-PCIe Gen3 Packet Switch
 - ASM2812-PCIe Gen3 Packet Switch
 - ASM2806-PCIe Gen3 Packet Switch
 - ASM1812I-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806I-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824-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812-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806-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184e-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182e-PCIe Gen2 Packet Switch
 - ASM1083-PCIe to PCI Bridge Controller
- SATA 控制晶片
 - ASM1092-Port Multiplier
 - ASM1092R-SATA RAID Controller
 - ASM1166-PCIe to SATA Controller
 - ASM1164-PCIe to SATA Controller
 - ASM1064-PCIe to SATA Controller
 - ASM1062-PCIe to SATA Controller
 - ASM1061-PCIe to SATA Controller
 - ASM1061R-PCIe to SATA RAID Controller
 - ASM1062R-PCIe to SATA RAID Controller
- 高速Switch控制晶片
 - ASM1442K-HDMI Level Shifter
 - ASM1458-USB Switch
 - ASM1456B-SATA Switch
 - ASM1456-SATA Switch
 - ASM1468-USB/SATA/PCIe Re-driver
 - ASM1465-USB/SATA/PCIe Re-driver
 - ASM1467-USB/SATA/PCIe Re-driver
 - ASM1466-USB/SATA/PCIe Re-driver
 - ASM1464-USB/SATA/PCIe Re-driver
 - ASM1543-Type C Mux
 - ASM2480B-PCIe Switch
 - ASM1480-PCIe Switch
 - ASM1562-USB3.1 Gen 2 Re-Timer
- 特定整合型晶片
 - 客製化晶片解決方案-ASIC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USB4 主控、裝置端晶片 以及 USB Hub 晶片
- 第五代 PCI Express 控制晶片
- PD controller
- IO Hub 低功耗實體層開發
- 研發全線的訊號切換器以應付市場多樣性之需求
- 不斷改良、降低成本於目前既有之 USB 產品線以保持目前領先地位
- 新製程技術之導入
- 新封裝技術之導入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積體電路設計產業

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 的報告指出, 2022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估將達到 5,801 億美元, 較 2021 年成長 4.4%, 但遠低於 8 月預估的年增 13.9%。報告指出, 通膨高漲與終端市場需求疲弱, 是下修營收預測的主要原因。

晶片正在迅速出現供過於求。因為來自智慧手機和個人電腦 (PC) 等的實際需求正在下滑, 同時相關企業持有的庫存變為過剩, 減少了採購。各半導體企業將通過減產等措施抑制供應量, 但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正在加強。2023 年半導體市場的下滑或將比上次陷入負增長的 2019 年晶片蕭條更為明顯。

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 預期, 2023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恐將滑落至 5,565 億美元, 將較 2022 年減少 4.1%; 記憶體營收恐減少 17%, 將是降幅最大、表現最疲弱的產品類別。

因記憶體需求恐大減、邏輯需求降, 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 (WSTS) 大砍全球半導體銷售額, 預估 2023 年銷售額恐 4 年來首度陷入萎縮。

資策會 MIC 則表示, 消費性終端需求快速下滑, 衝擊 2022 下半年 IC 設計、IC 封測與記憶體產業的營收, 半導體產業進入庫存調整階段, 無晶圓廠與記憶體產業面臨需求滑落、供過於求的困境, 連帶影響 IC 封測需求, 對 2023 年整體營運並不利, 但在晶圓代工龍頭企業支持之下, 預期臺灣半導體產業 2023 年產值微幅成長 1.7%。

B.個人電腦產業(以下簡稱 PC)

根據 Gartner 的報告表示，2022 年全年全球 PC 出貨量比 2021 年下降 16.2%，是 Gartner 追蹤 PC 年度出貨量以來，下降最為嚴重的一年。

2022 年全球 PC 供應商單位出貨量初步估計（千單位）

公司	2022 年 出貨量	2022 年 市場份額 (%)	2021 年 出貨量	2021 年 市場份額 (%)	2022-2021 年增長(%)
聯想	68,997	24.1	83,449	24.4	-17.3
惠普公司	55,558	19.4	74,181	21.7	-25.1
戴爾	50,007	17.5	59,560	17.4	-16.0
蘋果	27,911	9.8	26,944	7.9	3.6
宏碁集團	18,708	6.5	24,256	7.1	-22.9
華碩	20,662	7.2	21,634	6.3	-4.5
其他	44,353	15.5	51,703	15.1	-14.2
全部	286,197	100.0	341,727	100.0	-16.2

註：數據包括桌上型電腦、筆記本電腦、超薄型筆電（如 Microsoft Surface）和 Chromebook，但不包括 iPad。所有數據均基於初步研究估算。最終估計可能會發生變化。統計數據基於銷售到通路的出貨量。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加起來可能不等於顯示的總數。資料來源：Gartner（2023 年 1 月）

IDC 報告指出，相較於 2021 年 PC 出貨量達 10 年新高，很明顯，PC 市場的繁榮景氣已經結束，儘管近期出貨量下滑，2022 年的全年出貨量仍遠高於疫情前的水平，達到 2.923 億台。然而，由於大多數消費者已擁有較新的 PC，需求面目前仍是一個問題，而且全球經濟狀況並不樂觀。

Top 5 Companies, Worldwide Traditional PC Shipments, Market Share, and Year-Over-Year Growth, 2022 (Preliminary results, shipments are in millions of units)

Company	2022 Shipments	2022 Market Share	2021 Shipments	2021 Market Share	2022/2021 Growth
1. Lenovo	68.0	23.3%	81.8	23.4%	-16.9%
2. HP Inc.	55.3	18.9%	74.0	21.1%	-25.3%
3. Dell Technologies	49.8	17.0%	59.3	16.9%	-16.1%
4. Apple	28.6	9.8%	27.9	8.0%	2.5%
5. ASUS	20.6	7.0%	21.8	6.2%	-5.7%
Others	70.1	24.0%	85.2	24.3%	-17.8%
Total	292.3	100.0%	350.1	100.0%	-16.5%

Source: IDC Quarterly Personal Computing Device Tracker, January 10, 2023

資料來源:IDC(2023/1/10)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指出，隨著疫情趨緩，宅經濟紅利收斂，資訊硬體產品出貨逐漸回歸到疫情前水準，2022 年全球筆電市場規模 1.99 億台，下滑 2 成，平板、桌機各衰退 6.4%、4.7%。展望 2023 年，全球筆電市場規模預估為 1.94 億台，衰退 2.5%，平板、桌機各衰退 1.6%、2.7%。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表示，2022 年全球半導體由於需求反轉與通膨、戰爭等因素影響，成長不如預期，展望 2023 年，由於外部環境因素尚未消除、消費市場買氣不佳、拉貨力道疲軟，中國大陸封城與限電政策導致供應鏈中斷、通膨加劇影響歐美市場、成品庫存難以消化，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晶片產銷供應鏈業者均庫存水位過高，庫存去化與記憶體產能過剩將延續至 2023 上半年，加上 PC 顯卡、處理器的新品延至 2023 年初上市，這些皆影響 PC 市場發展以及半導體市場表現。

C. 儲存設備

2022 年，傳統硬碟 (HDD) 產業過得相當艱苦，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cus 最新報告指出，所有傳統硬碟 (HDD) 製造商的 2022 年出貨量都大幅衰退，尤其 Seagate 和 WD (Western Digital Corporation, WDC) 出貨量接近減半。

Trendfocus 認為，目前 HDD 製造商最大困境在於企業雲端儲存業務需求緊縮。由於雲端儲存公司合併加上庫存調整，使得 2022 年第四季出貨量減少到 1,000 萬至 1,100 萬台之間。

另一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的報告表示，2022 年售出的筆電有 92% 配備 SSD，到了 2023 年這個比例將會增至 96%，進一步壓縮 HDD 需求。

固態硬碟簡稱 SSD(Solid State Disk)，是由控制晶片和儲存晶片(NAND Flash 晶片)組成，利用傳統的 NAND Flash 特性，以區塊寫入和擦出的方式作讀寫的功能，因此 SSD 在讀寫速度上較傳統硬碟要快很多，而且還具有低耗電、體積小、抗震強、穩定性高、耐低溫等優點，目前在伺服器與 PC 市場需求持續升溫。

根據全球市場研調機構 TrendForce 顯示，與疫情相關的紅利需求正在消退，近期全球經濟逆風，導致消費性電子市場的需求凍結。TrendForce 預估，2022 年至 2025 年期間，NAND Flash 的年增率將維持在 30%以下。

在 NAND Flash 市場的主要應用領域中，消費端的 SSD 需求將明顯放緩，而企業端的 SSD 將成為未來需求增長的主要驅動力。TrendForce 預估，2022 年與消費端 SSD 年增率為 4.3%，2023 年年增率為 11.6%。平均搭載容量成長率也從 2022 年的 18.2%降至 2023 年 9.6%。

自 2018 年起，本公司已成功研發應用於 SSD 及 HDD 之 USB3.2/20G 轉 PCIe NVMe 控制晶片產品，提供高達 20Gbps 頻寬的橋接，適用於 M.2 NVMe Express SSD 外接硬碟盒，且支援 UASP (USB Attached SCSI Protocol)傳輸協議，能夠為大容量存儲設備提供更快的傳輸速度，以降低 CPU 使用率、數據延遲和等待時間，並讀/寫傳輸性能最高可達 2,000MB/s。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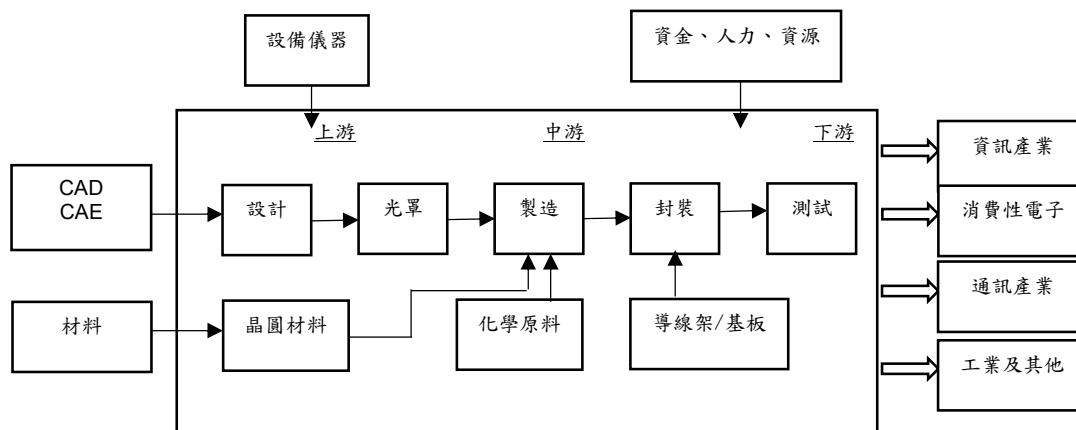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具備高速傳輸介面 PCIe、USB、SATA 研發能力的領導 IC 設計公司，主要從事主控端與裝置端的高速傳輸介面控制 IC，如 USB 控制晶片、PCIe 橋接控制晶片、SATA 控制晶片、高速 Switch 控制晶片、特定整合型晶片、測試標準裝置 KGD (Known Good Device)與產品開發套件 PDK (Product Development Kit)等的研究、開發、設計及銷售等業務。

IC 產品的源頭來自 IC 設計，IP 為 IC 設計的智慧財產權，IP 開發流程包含 IP 設計與 IP 驗證，在 IC 設計中，IP 核心再利用可以有效縮短產品開發週期並降低成本，現今 IC 設計大幅增加了許多功能，因此必須運用既有的驗證有效 IP 元件，以滿足上市前置時間的要求。但是，由於功能要求與技術製程的差異，各公司必須提供的 IP 種類太多，因此產生專門從事 IP 設計之公司。IC 設計使用 CAD 等輔助工具，將客戶或自行開發產品的規格與功能，藉由電路設計由 IC 表現出來，就是如何將一片晶片的功能從邏輯設計到晶圓設計之流程。IC 可簡單區分為類比 IC 與數位 IC 兩大類。全球 IC 設計產業

重心已由電腦運算轉向行動裝置領域後，更進一步邁向 IoT 與人工智慧領域，並進入美國、台灣與中國大陸三分天下的時代。

IC 製造的流程是將晶圓廠所做好的晶圓，以光罩印上電路基本圖樣，再以氧化、擴散、CVD、蝕刻、離子植入等方法，將電路及電路上的元件，在晶圓上製作出來。由於 IC 上的電路設計是層狀結構，因此還要經過多次的光罩投入、圖形製作、形成線路與元件等重複程序，才能製作出完整的積體電路。台灣 IC 製造業者在台積電先進製程技術上的發展，仍領先群雄。

IC 封裝是將加工完成的晶圓，經切割過後的晶粒，以塑膠、陶瓷或金屬包覆，保護晶粒以免受汙染且易於裝配，並達成晶片與電子系統的電性連接與散熱效果。IC 測試則可分為兩階段，一是進入封裝之前的晶圓測試，主要測試電性。另一則為 IC 成品測試，主要在測試 IC 功能、電性與散熱是否正常，以確保品質。台灣 IC 封裝與測試產業，穩坐全球之冠，隨著 IoT 應用興起，台灣 IC 封裝與測試業者持續布局高階封裝與異質整合技術，拉大與競爭業者之差距。茲將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IT IS計畫、元大證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Switch IC 技術

高速 Switch IC 及 PCIe 橋接 IC 應用相當廣泛，在主要 CPU 晶片組廠商追求提升效能及降低成本的趨勢之下，晶片組在設計上無法支援多種訊號傳輸規格，亦或是隨著高速介面普及，其所衍生之設計限制變多，高速 Switch IC 及 PCIe 橋接 IC 即成為主機板廠商及相關應用產品在設計上，滿足同時支援多種訊號傳輸規格需求之主要解決方案。透過高速 Switch IC 及 PCIe 橋接 IC 能夠使硬碟主要傳輸訊號 SATA 及外部裝置主要傳輸訊號 USB 轉換成晶片組主要支援之 PCIe

訊號，且能以較低成本之方式達到讓晶片組支援多種應用及外部高速訊號傳輸。

B. USB 新技術

USB 堪稱是有史以來最成功的一種 PC 傳輸介面。USB 的產品應用相當多元化，幾乎可以滿足任何的裝置功能。常見的 USB 周邊產品有滑鼠、鍵盤、硬碟(儲存裝置)、DVD 光碟機、印表機、喇叭與數位相機等。USB 也適用於資料擷取、控制系統或是特殊的設計應用，其用途不僅可靠、快速、用途廣、價格低廉，而且主流的作業系統均有支援。

USB 標準協會(USB-IF)在 USB4 的新規範提到 USB 的願景就是要用一個簡單的連接介面串聯各種形式的電子產品，從手機、電腦到螢幕都能支援 USB Type-C (簡稱 USB-C)端子；另一個重點是，USB 要把各種傳輸需求「聲音、影像、資料、電力傳輸」一網打盡。簡單來說，以前要電源線、音源線、影像傳輸、網路訊號線，現在只要一條 USB-C 就能取代。而未來單靠 USB4 就能提供最高每秒 40Gb 的傳輸速度，連上螢幕，就能傳輸 8K 影像，甚至同時支援電力傳輸 (USB-PD)替筆電快速充電並省去 USB 電源線。

USB 版本規格

USB 官方版本名	原名	理論最大傳輸速率	官方市場代號	推出時間
USB 2.0	USB1.0	1.5Mbps	Low-Speed	1996 年 1 月
	USB1.1	12Mbps	Full-Speed	1998 年 9 月
	USB2.0	480Mbps	High-Speed	2000 年 4 月
USB 3.2	USB3.1 Gen1	5Gbps	SuperSpeed USB	2008 年 11 月
	USB3.1 Gen2	10Gbps	SuperSpeed USB 10Gbps	2013 年 6 月
	USB3.2 Gen 2x2	20Gbps	SuperSpeed USB 20Gbps	2017 年 9 月
USB4	USB4 Gen 3x2	40Gbps	USB4 40Gbps	2019 年 8 月
USB4 v2.0	USB4 Gen 4x2	80Gbps	USB4 v2.0	2022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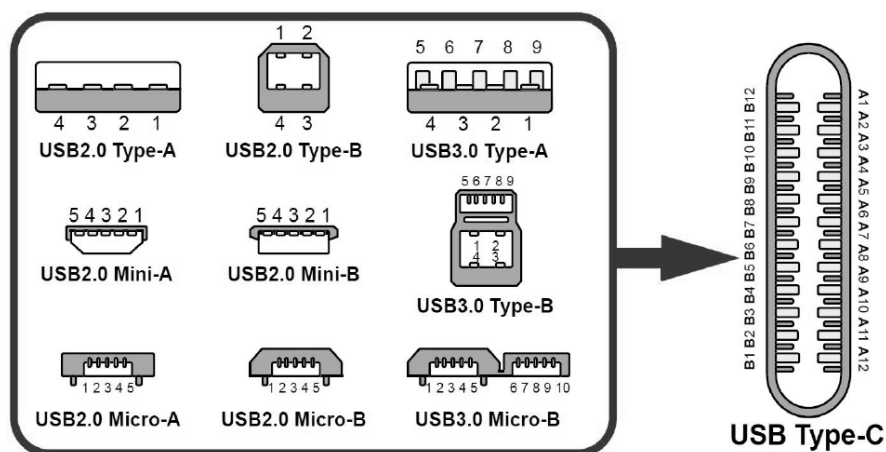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USB-IF 協會

USB-IF 之所以選擇以 USB Type-C 作為目前 USB3.2 標準唯一官方標準，其主要原因在於 USB-C 的 24 個可定義針腳遠超 USB-A 與 USB-B。更高的速度需要有更多的通道頻寬(Bandwidth)支援，而只有更多的可定義針腳才能有效增大通道頻寬。其中 USB3.2 GEN2x2 就使用 Tx/Rx x2 通道共 8 個針腳讓傳輸頻寬達到 20Gbps。

數年前 VESA 組織聯合 USB-IF 推出了「DisplayPort over USB-C」計劃即讓 USB-C 接口具備了 DP 視頻傳輸功能，而在 Intel 發布 Thunderbolt 3 標準時，除了速度提升到 40Gbps 之外，另一個明顯變化就是用 USB-C 接口取代了以往的 mini DP 接口，可以支援雙 4K 輸出。蘋果採用 USB Type-C 接口的 Macbook 也通過 USB-C 接口進行 DP 輸出，接上轉接器還可以實現 VGA、HDMI 等介面輸出。

支援 USB 3.2/4 的 USB Type-C 接口的好處在於正反向皆能插拔且其傳輸速度理論上可達到每秒 20Gbps 至 40Gbps。另外，USB Type-C 接口相較於舊款 Micro USB 接口，在長度以及寬度方面都明顯縮小。對於手持移動裝置而言，USB Type-C 明顯是更好的標準。在充電方面，USB Type-C 不像過去舊版連接埠僅支援 5V，其最高可提供 20V 電壓以及 5A 電流輸出，最大輸出功率可到 100W 且支援快速雙向供電，並以智慧型手機作為充電媒介，給其它設備臨時充電，這就使得 USB Type-C 可以承擔市面上絕大部分手持與行動裝置的充電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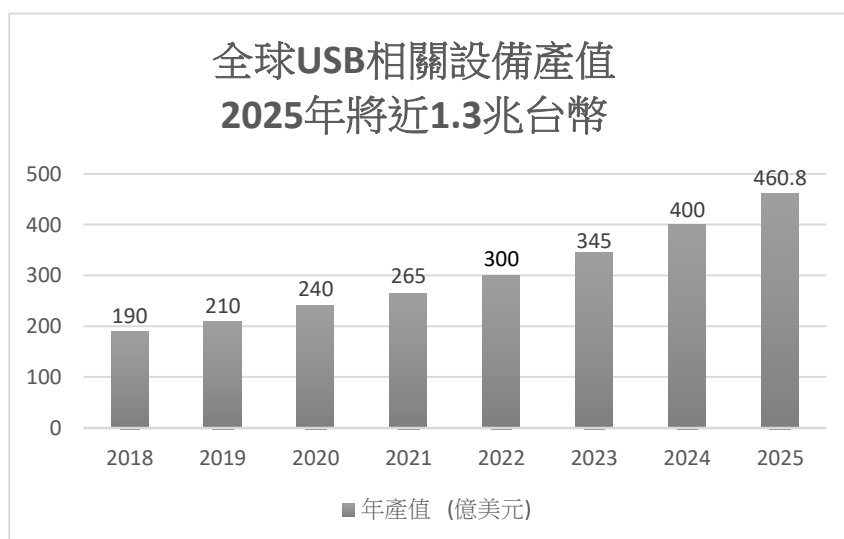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USB-IF 協會



USB4 需經過驗證通過才能獲得認證標章並銷售，所以，USB-IF 為了確保 USB4 透過 Type-C 連接埠進行資料傳輸、電力傳輸等功能而推出認證計畫並加強安全性原則。在此一認證相容的體制下，擁有自行開發 USB4 實體層矽智財(PHY IP)的業者才有辦法推出 USB 4 控制晶片。

由於英特爾力推融合 USB4 和 Thunderbolt 4 的新平台，一個橫跨手機和電腦、串聯數以億計裝置的高速傳輸平台即將問世。承襲過往 USB 產品線開發與問題解決經驗，本公司積極啟動次世代 USB4 研發以期待帶給各個世代消費者與客戶更佳的产品效能與使用感受。

由於本公司策略與產品品質管控得宜，歷經群雄並起階段後，已進入大者恆大狀態。USB3.2 Gen2x2 20G 規格產品布局上，本公司裝置端與主控端晶片皆已開發完成並進入量產，將持續維持在 USB3.2 之領先地位。此外，USB 協會已公布下一代 USB4 規格，本公司已投入開發，冀期在 USB4 市場取得先機。



資料來源: Market Research Future

C. PCIe Gen 4 技術

PCI-Express (PCIe)是目前電腦匯流排頻寬最快的插槽設計，PCIe Gen3 原為市場主流，當時顯示卡也多半採用此介面，但在 2019 年後開始有 PCIe Gen4 的產品出現。PCIe Gen4 的頻寬較 PCIe Gen3 高，每條 Lane 的頻寬(BW)可達 2GB/s，較 PCIe Gen3 提升一倍。為了能夠支援 64GBps 的傳輸速率，PCIe 4.0 技術架構並未大改，但連接器的部分有些微的改動，對於相關廠商來說，PCIe 4.0 仍可向下相容過去版本的連接器，因此無須擔心要採用 PCIe 4.0 規格，就得將現有的裝置全數汰換掉。

PCIe 4.0 主要目標市場為透過低成本的方式提升頻寬，以解決大數據應用的需求，以及工作站、伺服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嵌入式系統、周邊裝置和高效能運算市場…等。雖然目前 PCIe 在人工智慧、企業伺服器、汽車、雲端服務系統、個人電腦(PC)與行動裝置，以及儲存設備，都有其發揮的空間，也有業者開始導入 PCIe 介面，但可預期 PCIe 4.0 應用仍會以儲存系統和伺服器為大宗。

本公司新產品 PCIe Gen4 切換器晶片組，已研發完成進入量產，此外新一代 PCIe Gen3 轉多埠 SATA 晶片亦已開發完成並進入送樣量產階段，為工控及資料存取需求大之客戶提供美系廠商外之不同選擇。新技術方面，本公司已投入研發 PCIe Gen5 IP，持續耕耘高速 IC 市場。

PCIe 規格演進比較

世代	原始資料傳輸率	連結頻寬	通道頻寬	雙向通道 X16
PCIe 1.x	2.5GT/s	2Gb/s	250MB/s	8GB/s
PCIe 2.x	5.0GT/s	4Gb/s	500MB/s	16GB/s
PCIe 3.x	8.0GT/s	8Gb/s	~1GB/s	~32GB/s
PCIe 4.0	16GT/s	16Gb/s	~2GB/s	~64GB/s
PCIe 5.0	32GT/s	32Gb/s	~4GB/s	~128GB/s

資料來源: PCI-SIG

(4)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力來自高速傳輸介面技術之開發與應用。Switch IC 及 PCIe 橋接晶片由於進入門檻較高，國內較少廠商進行相關之研發生產，目前主要產品之競爭對手均為國外生產廠商包含達爾科技旗下之 Pericom Semiconductor、博通旗下之 PLX Technology、德州儀器等。

本公司 USB3.2 Gen2x2 20G 產品為目前市場上速度最快且唯一能分別支援裝置端與主控端之控制晶片，該晶片已順利進入量產，廣受客戶好評；另外，本公司已完成 USB4 IP 研發，為鞏固競爭優勢，將持續推出新產品，不斷優化效能與提升相容性，投入相關領域之研究開發，維持市場領先地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
研究發展費用	1,139,860	349,216
營業收入淨額	5,248,329	1,398,818
佔營收比例(%)	21.72%	24.97%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產品功能	主要功能
97	ASM1441	Mux/DeMux HDMI/DVI Compliance Signals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ASM1442	HDMI/DVI Level Shifter	將非 HDMI/DVI 之訊號位準提升至 HDMI/DVI 等級
98	ASM1051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將 USB3.0 訊號轉換成 SATA 訊號
	ASM1052	USB3.0 / eSATA to SATA	將 USB/eSATA 訊號轉換為 SATA 訊號

年度	研發成果	產品功能	主要功能
	ASM1443	1:2 HDMI/DVI Switch Level Shifter	可將訊號位準提升至 HDMI/DVI 等級且可切換選擇輸出原訊號或是 HDMI/DVI 等級訊號
	ASM1445	HDMI/DVI 3.3V Mux/DeMux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支援 3.3 伏特電壓
	ASM1452	4 Different Channels LVDS Mux/DeMux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ASM1453	SATA II Mux/DeMux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99	ASM1041	PCI Express to SuperSpeed USB Host Controller	1 埠 USB3.0 超高速 USB3.0 主控端控制晶片
	ASM1051E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USB3.0 轉 SATA6G 裝置端控制晶片
	ASM1051U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USB3.0 轉 SATA3G UASP 裝置端控制晶片
	ASM1054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for Ultra Slim Form Factor	全球最小體積之 USB3.0 轉 SATA 3G 控制晶片
	ASM1061	PCI Express 2.0 to SATA 6Gbps Controller	PCIe 轉 SATA6G 橋接晶片
	ASM1062	PCI Express to SATA6G and PATA Controller	PCIe 轉 SATA6G 與 PATA 橋接晶片
	ASM1083	PCI Express to PCI Bridge	3 埠 PCIe 轉 PCI 控制晶片
	ASM1085	PCI Express to PCI Bridge	5 埠 PCIe 轉 PCI 控制晶片
	ASM1455	SuperSpeed / SATA III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ASM1456	SATA III Mux/DeMux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ASM1458	USB3.0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ASM1053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with UAS	整合電源控制功能之 USB3.0 轉 SATA6G+UAS 控制晶片
	ASM1463	SATA II Re-Driver	SATA3G 訊號整型器
	ASM1464	USB3.0 Re-Driver	USB3.0 訊號整型器
	ASM1465	USB3.0 Re-Driver	USB3.0 訊號整型器
	ASM1466	SATA III Re-Driver	SATA 6G 訊號整型器
ASM107X	USB3.0 Hub Controller	USB3.0 集線器	

年度	研發成果	產品功能	主要功能
	ASM103X	Flash Disk Controller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
100	ASM1051A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with Security	具加密功能之 USB3.0 轉 SATA 控制晶片
	ASM1053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with UAS	整合電源控制功能之 USB3.0 轉 SATA6G+UAS 控制晶片
	ASM1054	SuperSpeed USB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with UAS	整合電源控制功能之 USB3.0 轉 SATA6G+UAS 控制晶片
	ASM107X	USB3.0 Hub Controller	USB3.0 集線器
	ASM103X	Flash Disk Controller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
101	ASM1182	PCIe Packet Switch	PCIe 擴充延展晶片
	ASM1187	PCIe Packet Switch	PCIe 擴充延展晶片
	ASM1184	PCIe Packet Switch	PCIe 擴充延展晶片
	ASM1092	SATA Port Multiplier	SATA 擴充延展晶片
	ASM1092R	SATA Port Multiplier	SATA 擴充延展晶片
	ASM1442K	4K/2K Support Level Shifter	支援 4K/2K 位準轉換器
	ASM1042A	xHCI Supporting Host	xHCI USB3.0 主控晶片
102	ASM1153	Next Generation USB3.0 Device Controller	新世代 USB3.0 裝置端控制晶片
	ASM1154	Next Generation USB3.0 Device with Slim Package	新世代 USB3.0 裝置端控制晶片精簡封裝
	10G/8G PHY	10G/8G PHY Test Chip	10G/8G 實體層測試晶片
	ASM1090R	SATA Port Multiplier	SATA 擴充延展晶片
	ASM1090	SATA Port Multiplier	SATA 擴充延展晶片
	ASM1424	Thunderbolt and Display Port Switch	可作為訊號路徑切換或訊號選擇之用途
103	ASM1062R	SATA Express Controller IC	PCIe 轉 SATA 橋接晶片附加硬體磁碟加速功能
	ASM1142	xHCI1.1 Supporting Host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
	ASM1141	xHCI1.1 Supporting Host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
	ASM1352R	USB3.1 to SATA RAID Chip	USB3.1 轉 SATA RAID 控制晶片
	ASM1351	USB3.1 to SATA Bridge Chip	USB3.1 轉 SATA 橋接晶片
104	ASM1543	USB3.1 Type-C Switch	USB3.1 Type-C 訊號轉換晶片
	ASM1562	USB3.1 Gen2 Re-Timer	USB3.1 Gen2 时序重整電路晶片
	ASM1542	USB3.1 Passive Switch	USB3.1 訊號被動轉換晶片
105	ASM235CM	USB3.1 to SATA Bridge Chip	USB3.1 轉 SATA 橋接晶片

年度	研發成果	產品功能	主要功能
		(type C integrated)	
	ASM2351	USB3.1 to SATA Bridge Chip (type C integrated)	USB3.1 轉 SATA 橋接晶片
	ASM2142	xHCI1.1 Supporting Host	新一代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
106	ASM3142	xHCI1.1 Supporting Host (Support Multiple Ins)	新一代 USB3.1 主控端控制晶片(支援 Multiple Ins 功能)
	ASM18XX	PCIe Gen2 Packet Switch	第二代 PCIe 擴充延展晶片
	ASM28XX	PCIe Gen3 Packet Switch	第三代 PCIe 擴充延展晶片
107	ASM2362	USB3.2 Gen2 to PCIe Bridge Chip	USB3.1 Gen2 轉 PCIe 橋接晶片
	ASM100X	USB3.1 Gen2 Re-driver	USB3.1 Gen2 訊號整型器
108	ASM324X	USB3.2 Gen2x2 Host Controller	USB3.2 Gen2x2 20G 主控端晶片
	ASM2364	USB3.2 Gen2x2 Device Controller	USB3.2 Gen2x2 轉 PCIe 裝置端晶片
	ASM1062A	PCIe Gen3 to SATA Bridge Controller	第三代 PCIe 轉 SATA 多埠擴充晶片
	ASM1064		
	ASM1164		
	ASM1165		
	ASM1166		
111	28nm	Test Chip	28nm 製程測試晶片
	ASM1552	Power Delivery	Power Delivery(PD)控制晶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擴大客戶基礎，增加市場佔有率

由目前具有認證能力的代工廠商或 ODM 領導廠商逐步擴展到與國內外品牌廠商直接對應，擴大市場滲透力，增加營收規模。

(2)強化客戶服務品質，確保競爭優勢

提供快速與高品質的技術及於自有實驗室添購儀器設備替特定客戶進行驗證服務並提出改善之建議，增加公司之價值，並擴大與競爭對手間的差異性。

(3)建立公司知名度

積極參展、介紹與發表新產品，並藉由與系統大廠合作，提升公司知名度並增加新客戶。

(4)開發新生意模式

透過整合或優化公司目前自有技術，與國內外客戶合作，開發特定 IC，以活化 IP 利用率，並增加客戶黏著度。

(5)藉由國際大廠合作，加強對品牌廠服務並建立信任，以進入國際大廠供應鏈。

2. 長期發展計畫

(1) 結合市場的應用需求，增加產品深度及廣度

掌握各地市場需求脈動及客戶反應，並累積設計經驗及整合之技術，有效的延伸既有產品之深度及拓展產品線之廣度，並選擇研發對本公司及客戶皆有利基之產品，製造雙贏局面。

(2) 強化人員培訓，建立企業文化

除持續培育專業的研發技術人才，以因應公司未來經營目標外，另為因應公司之未來持續成長，培養組織成員對企業文化之認同，以建立共同價值觀之組織文化，達到永續經營之共同願景。

(3) 健全公司體質，強化組織效能，有效提升公司經營效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1,987,036	33.07	1,520,977	28.98
外銷	美洲	2,338,765	38.92	2,555,740	48.70
	亞洲	1,571,105	26.14	1,093,380	20.83
	其他	112,106	1.87	78,232	1.49
	小計	4,021,976	66.93	3,727,352	71.02
合計		6,009,012	100.00	5,248,32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111 年度本公司在高速傳輸控制晶片總出貨量超過 7,209 萬單位。其中高速裝置端控制晶片，累積出貨量約為 3,286 萬顆，在同類型公司中實屬領導廠商。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在研發技術不斷改進下，已成為全球同業中相容性、穩定性及成本面三方均衡發展的極佳典範，並獲得歐美地區客戶的高度肯定。

且本公司近年來於營業績效上均有亮麗的高度成長表現，未來一系列產品開發與組合，以優良的產品品質及高度的價格競爭力，將使本公司未來的仍保有相當的成長空間。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新技術開發上，本公司現已投入 USB4 與 PCIe Gen4/5 之研發，預期 2023 下半年可量產，後續可望成為主機板、個人電腦的主要 USB4 主控晶片供應商，知名 OEM 廠或主機板廠都將成為主要客戶，故未來 USB4 亦將可挹注營運動能。

展望 2023 年，隨著全球 5G 與高速運算晶片市場需求持續帶動手持行動裝置、人工智慧、自駕車與電動車、資料中心與個人電腦銷量增長，預期將會帶動週邊傳輸高速、高效能晶片的升級商機，多方動力全面推升晶片需求，讓晶片相關議題繼續成為產業注目焦點，而台灣半導體領導廠商高階製程具有國際競爭優勢，台灣整體半導體產業將可維持穩定成長。唯戰爭、通膨、總體需求面等許多不確定性因素仍在，是影響產業前景的主要風險，需持續關注留意，但是疫情終露曙光，生活步調逐漸回歸正常，對於業務拓展市場更具助力。

4. 競爭利基

(1) 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目前成員有 80% 以上為專業研發人員，其中涵蓋了數位邏輯設計、類比設計、軟體研發、系統研發以及實體設計團隊。且資深研發人員及經營階層於半導體產業皆具備逾 10 年以上之高速傳輸介面 IC 設計經驗，並透過分工合作提升技術層次以建立高素質人才及有效率之研發團隊使本公司能提供高品質之 IC 予客戶。

(2) 維持客戶及合作夥伴之良好關係

本公司提供予客戶完整產品開發服務，且在產品品質、交期(有效的庫存管理及銷售管理)、良率及售後服務，均能及時滿足客戶的需求，與策略夥伴維持良好關係，將資源整合，並拓展相關產品之垂直應用市場。同時亦針對特定客戶於本公司實驗室使用新穎及精密儀器設備自行提供驗證服務，透過精心設計的產品平台支援最新設計、模擬和量測技術以提高驗證的時效性，故本公司與客戶及合作夥伴皆能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此舉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

(3) 多元之產品組合

本公司於個人電腦、工控及資料儲存裝置等等應用與市場上，提供諸如 USB 控制晶片 USB3.2 Gen2x2 Host, USB3.2 Gen2x1 Host, USB3.2 Gen2x2 to PCIe NVMe, USB3.2 Gen2x1 to SATA 等等；PCIe 橋接控制晶片 PCIe Gen3 Packet Switch, PCIe Gen2 Packet Switch, PCIe to PCI Bridge Controller 等等；SATA 控制晶片 SATA RAID Controller, PCIe to SATA Controller 等等；高速 Switch 控制晶片 USB Switch, Type C Mux 等等；客製化晶片解決方案 ASIC，故本公司在強化相關應用領域之布局和規劃與產品延伸及擴展上將具有高度的競爭優勢。

(4) 具備高速實體層研發能力

本公司具備高速實體層 (PCIe Gen2/Gen3/Gen4/Gen5、SATA 6Gbps、USB2.0/3.0/3.1/3.2 Gen2X2/ USB4) PHY 技術之自製研發能力，能減少相容性問題，在開發速度以及技術掌握度上較佳。另本公司亦擁有系統整合晶片設計(System-on-Chip)與高效類比電路設計(Analog Circuit Design)之核心技術，面對市場上多元化且即時性之需求，具備高度競爭力。

(5)技術領先品質認證

本公司身為 USB3.1/3.2 領域之模範生，在 UASP 認證及測試標準裝置 KGD (Known Good Device)與產品開發套件 PDK (Product Development Kit)為全球第一。在 2014 年，本公司領先全球推出第一套 USB3.1 解決方案後，在 USB 主控端與裝置端晶片持續領先，目前將持續秉持領導市場及產品創新之精神積極開發多樣化且附加價值高之利基產品。此外，本公司亦積極參加 USB4 之規格制訂與討論。

(6)客戶成功經驗累積，產品質量俱佳

本公司產品經過這 10 年的努力與經營，已協助許多客戶順利開發產品，另與國際大廠合作應用我司所設計生產之高速 IO 晶片，累積許多成功經驗以及透過規格差異化滿足主流市場需求以豐富公司產品線。此外，本公司產品質量俱佳，客戶採用可降低風險，故有穩定之客戶群。唯公司仍須不斷創新推出新產品，以協助客戶在市場取得領先地位。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1)高速介面產品進入門檻較高

本公司銷售之高速傳輸介面 IC，由於產品之開發階段需整合數位及類比 IC 之設計能力，所需要之技術層次較高，故進入門檻較一般 IC 高，可避免同業競相投入而有殺價競爭之情形，亦可保障本公司之獲利能力。

(2)上游晶圓代工廠與封裝測試廠商關係良好

本公司成員長久在 IC 設計業界，與上游晶圓代工廠與封裝測試廠商關係長久且良好，本公司可以獲得充沛且彈性的產能支援。

(3)與客戶關係長久且良好

電腦業界的主機板以及筆記型電腦廠商是本公司的長久客戶，保有良好的客戶關係。至於消費性電子的產品方面，在外接式硬碟市場國內外品牌大廠皆有採用，經營成果良好，客戶的評價與滿意度極高，採用本公司產品進行長久商業合作意願高。

(4)產品線深度廣度俱足，故可提升產品相容性並提供客戶多樣性變化。

(5)對 PC 產業有完整瞭解。

(6)主要競爭對手多為美系廠商，中國大陸晶片採購策略轉換衍生市場商機。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材料成本與價格競爭

本公司的產品設計與品質採高標準要求，所以代工生產委由國內晶圓代工龍頭廠商代工，相較於其他晶圓代工廠的成本高。不過，基於產品品質、可靠度與客戶滿意度考量，本公司仍選擇晶圓代工龍頭廠商，並轉由強化研發設計以合理化成本、提升利潤空間。

- (2)研發產品之投資成本較高與專業人力成本上漲
研發產品系統化分析所投入產品市場與其前瞻性，以求所有專案之投資報酬率皆符合預期。另透過建立公司文化，照顧同仁需求，培養同仁認同。
- (3)針對培養專業研發人員的期間較長
透過完整的招募計畫與人員培訓避免人員斷層並透過資深員工與新進員工的配對合作及加強研發人員專業訓練以達成經驗傳承之效用。並積極延攬國內外優秀研發設計人才和進行校園徵才招募優秀新血。
- (4)中國大陸 IC 設計產業的崛起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自有品牌競爭力，強化研發實力。
- (5)企業併購頻繁，大者恆大
中小型 IC 設計公司，若無利基型產品，則議價(成本及售價)空間將受壓縮。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實力，持續開發利基型產品。
- (6)中國晶片採購策略轉換商機
中國區域性強，需投入大量人物力尋求可靠之代理商合作，減低區域布點及支援費用，減少變因。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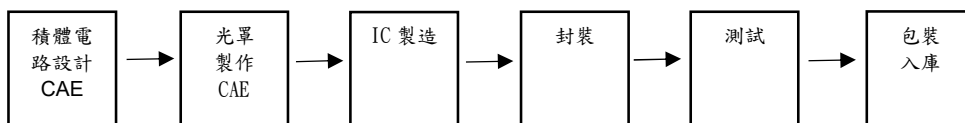
1. 重要用途:

本公司為高速傳輸IC設計廠商，產品具有高效傳輸、多元相容、規格齊全等優勢，提供客戶更完整的解決方案，可輕鬆升級產品效能，以利消費者減少等待時間、增進工作效率與生活品質，以下為主要產品。

- (1) USB控制晶片：使裝置端與主控端具有USB3.2/USB4的傳輸功能。
- (2) PCIe橋接控制晶片：讓客戶可以依其需求延伸擴充其所需之PCIe介面。
- (3) SATA控制晶片：讓客戶可以依其需求延伸擴充其所需之SATA介面。
- (4) 高速Switch控制晶片：提供不同介面之訊號強化與切換。
- (5) 特定整合型晶片：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的整合型晶片。

2. 產製過程:

晶圓之製程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晶圓廠生產出來的晶片，送封裝測試廠完成包裝與檢測工作，即入庫銷售。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甲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註1)	1,504,004	99.93	非關係人	甲公司(註1)	1,212,109	99.92	非關係人
2	其他	996	0.07	非關係人	其他	925	0.08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1,505,000	100.00		進貨淨額	1,213,034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係因調整進貨策略影響所致。甲、乙公司係本公司唯一二家進貨廠商，此係IC設計產業之特性。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客戶(註1)	2,319,565	38.60	無	A客戶(註1)	2,544,277	48.48	無
2	B客戶(註1)	928,142	15.45	關係人	B客戶(註1)	563,714	10.74	關係人
2	其他	2,761,305	45.95	—	其他	2,140,338	40.78	—
	銷貨淨額	6,009,012	100.00		銷貨淨額	5,248,329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主係因客戶需求量減少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高速介面控制晶片		—	30,073	422,556	—	60,520	1,872,539
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及其他		—	23,406	303,513	—	50,359	829,016
合計		—	53,479	726,069	—	110,879	2,701,55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主要商品									
高速介面控制晶片		21,044	534,895	88,718	4,026,061	10,473	372,257	61,618	3,641,955
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及其他		8,934	233,207	46,140	1,214,849	2,891	92,134	29,966	1,141,983
合計		29,978	768,102	134,858	5,240,910	13,364	464,391	91,584	4,783,93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

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人)	直接	0	0	0
	間接	246	271	278
	合計	246	271	278
平均年歲(歲)		40	39.8	39.62
平均服務年資(年)		8.08	8.04	8.0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82	1.1	1.08
	碩士	53.47	52.8	52.52
	大專	45.71	46.1	46.4
	高中	0	0	0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除有優於勞基法之休假制度外，也依法提供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並有差旅費補助、員工旅遊補助、年終尾牙、年終獎金。
- (2)其他福利措施：生日禮金、五一勞動節禮券、中秋節禮券、實施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設有福委會，提供婚、喪、住院及生育等補助金，以及多元化之社團活動補助，以減輕員工工作壓力並關懷員工之生活。
- (3)衛生與安全方面：
 - a.本公司為IC設計公司，並未設立工廠，辦公處所為市區承租之商業大樓。為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除在各主要出入口設有門禁管制外，包含各樓層電梯，並由大樓保全人員進行登記，以避免非公司人員隨意進出。同時設有保全系統，並與保全公司24小時連線，以保障公司人員及財產之安全。
 - b.本公司所在之辦公大樓設有完善之消防安全系統，並定期辦理各項防災演練，以提升人員災害應變能力，降低災害損失。
 - c.本公司定期辦理環境消毒、飲水機水質檢測、空調系統檢查，並於辦公室放置空氣清淨機，以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品質。

d.本公司辦公區域內全面禁菸，平時致力於推動職場健康促進，積極落實職場無菸措施，並已取得國民健康局頒發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建立無二手菸害之工作環境。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管理程序」，以培養員工之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達到創造競爭優勢之目標。為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除有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人快速融入組織團隊之外，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依照工作需求與因應公司營運現況，配合企業內外環境趨勢之專案需求，規劃參與國內外訓練課程、研討會等，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每月按「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保管運用；自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新制)，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分，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員工有明確溝通管道可向本公司針對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提出建議及溝通。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工作規則」、「員工道德行為守則」、「誠信經營準則」，讓員工明確知悉自身權益及應遵守之行為規範。

6.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等辦法，並向全公司同仁宣導並請其遵守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為提升資訊安全的管理，同時符合金管會之要求，將規劃於2023年底設置資安專責主管及1名資安專責人員，針對公司各單位資訊安全

治理政策、資安管理運作情形進行有效管理，期望透過專業的資安單位之管理、規畫、督導及推動執行，建構出全方位的資安防護機制並提升同仁良好的資安意識。

本公司於2022年積極推動ISO27001認證工作，依照ISMS標準制定各項管理政策，以及相關的管控措施，落實執行並持續改善。2022年第四季，本公司取得ISO/IEC 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國際標準認證，證書之有效期間為2022年至2025年。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目標為確保重要及核心系統之機密性 (Confidentiality)、完整性 (Integrity) 及可用性 (Availability)。並依各階層與職能定義及量測資訊安全績效之量化指標，以確認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實施狀況及是否達成資訊安全目標。

為達成本公司之任務目標及最高管理階層對資訊安全之期許與要求，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安全，資訊安全政策訂為：

- 2.1. 確保本公司相關業務資訊之機密性，防止本公司機密資訊及個人資料外洩與遺失。
- 2.2. 確保本公司相關業務資訊之完整性與可用性，以正確執行本公司作業與各項業務。
- 2.3 確保本公司相關業務資訊之遵循性，防止本公司違反法律法規與合約。

3.具體管理方案

未來將規劃成立資安專責單位，以統籌、管理、督導公司所有資安業務，並有資安工程師專責處理資安工作、並定期進行弱點掃描、社交工程演練、防護系統有效性查核等相關資安檢測，提供相關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課程，雖暫無購買資安險，但未來將透過資安專責單位的運作及資安政策的執行，提供安全無虞的資安環境，保障公司各項服務的資訊安全。後續目標則是完備資安專家系統，以強化資安防護網，壯大資安聯防機制。目前已加入TWCERT(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未來也持續推動資安人才的擴充、相關培訓及認證工作的規劃，讓公司的資訊安全在人力、能力上更加完善，值得信賴。

本公司在資安問題管理上，為防止供應鏈以及自身因為駭客入侵、資料外洩等問題，造成營運上的衝擊與資安風險，導入企業營運持續管理計畫 (Business Continuity Planning, BCP)，讓企業的風險管理更有效，除了提升應變能力，也減少事件發生時對於公司的營運衝擊，縮短復原時間以達到營運持續的目標。例如：為避免供應商遭受駭客入侵導致無法營運，進而影響到公司無法如期出貨，已擬定並執行了以供應鏈中斷為主題的企業營運持續管理計畫 (Business Continuity Planning, BCP)。

本公司在營運持續管理方面，針對資訊安全部分除了既有的機房不斷電系統外，未來也將考慮建置獨立機房發電機或機房代管，以提升機房可靠度(Reliability)；也評估各樓層網路機櫃增設不斷電系統、人員主力機由桌上型電腦改為筆記型電腦，以增加面對緊急危機的應變彈性。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自109年起受到疫情影響，國內外各大企業為營運持續，均採取分流上班工作模式，讓居家辦公的情形大為增加，而企業面臨此項全新工作模式，也產生了不同於以往的風險，像是員工居家辦公所進行的遠端連線作業，便使企業面臨了更大的資訊安全風險漏洞。根據《BCI 地平線掃描報告》，未來對企業營運最具挑戰的威脅中，資通訊中斷與網路攻擊名列前兩名，其對企業所直接與間接造成的財物損失均相當可觀，資安風險在疫情期間實成為企業風險管理上必須更加考量的優先事項。

本公司為因應此項風險挑戰，針對遠端連線的資安問題制定相關管理措施，以期防範網路駭客的各式攻擊，降低營運中斷之可能性，進一步增加祥碩的組織韌性。在面對外部遠端連線的資安問題上，主要以行動動態密碼系統 (Mobile One Time Passport, MOTP) 作為居家辦公者開通虛擬私人網路(VPN)權限的首要條件，利用MOTP不斷更換的特性，有效解決帳號密碼被盜用的問題，提升公司在網路使用上的安全防護力；另外，公司針對VPN也設立安全性規則，建立防火牆以控制對內及對外流量，有效阻擋來自網際網路的惡意攻擊，同時落實公司所規範的資安政策。

針對過去兩年疫情所帶來的影響，混合式上班或遠距上班的資安建置，本公司已健全相關因應作為。後疫情時代，也將持續相關遠距連線資安管理方案及措施，建立更強大的資安護城河，保護公司及員工的資訊安全，以強化祥碩的營運韌性。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政翰建設有限公司	111/9/20-114/9/30	辦公室租賃	—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2/1/20-113/1/20	短期信用借款	—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1/12-112/6/7	短期信用借款	—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1/9/10-112/8/15	短期信用借款	—
技術授權合約	M公司	99/8/16-雙方協議終止	授權使用驅動程式 a 軟體	保密條款
技術授權合約	M公司	102/8/22-雙方協議終止	授權使用驅動程式 b 軟體	保密條款
技術授權合約	TT公司	109/1/12-雙方協議終止	授權使用傳輸及接收 IP 原始碼	保密條款
產品代理經銷合約	Q公司	109/9/1-112/8/31	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保密條款
產品代理經銷合約	W公司	112/1/1-115/12/31	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保密條款
產品代理	U公司	110/11/1-113/10/31	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	保密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產品代理經銷合約	BW 公司	111/7/1-114/6/30	本公司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保密條款
產品代理經銷合約	Z 公司	108/6/1-112/5/31	本公司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保密條款
產品代理經銷合約	N 公司	111/6/1-115/5/31	本公司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保密條款
產品代理經銷合約	C 公司	111/7/1-114/6/30	本公司同意授權該公司僅於約定授權市場內銷售本公司產品於本公司同意由該公司負責經銷之客戶。	保密條款
採購銷售基本協議	A 公司	103/10/29-雙方協議終止	假如產品 1 內含賣方的智慧財產權，賣方在此授權予買方，根據此合約書條款，在以賣方產品 1 中的智慧財產權前提下，授權予專屬、永久性、不可撤銷、免授權金、全球性，及已付清之許可去使用、進口、重製，以供產品 1 之出售及分銷。	保密條款
採購銷售基本協議	A 公司	104/8/1-雙方協議終止	假如產品 2 內含賣方的智慧財產權，賣方在此授權予買方，根據此合約書條款，在以賣方產品 2 中的智慧財產權前提下，授權予專屬、永久性、不可撤銷、免授權金、全球性，及已付清之許可去使用、進口、重製，以供產品 2 之出售及分銷。	保密條款
採購銷售基本協議	A 公司	109/9/30-114/9/30	假如產品 3 內含賣方的智慧財產權，賣方在此授權予買方，根據此合約書條款，在以賣方產品 3 中的智慧財產權前提下，授權予專屬、永久性、不可撤銷、免授權金、全球性，及已付清之許可去使用、進口、重製，以供產品 3 之出售及分銷。	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流動資產		2,786,335	2,820,403	4,665,637	5,037,195	5,770,153	5,091,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991	227,746	251,156	297,664	497,937	514,112
無形資產		124,828	97,852	90,270	211,431	135,402	115,583
其他資產		151,092	305,088	10,683,466	12,388,519	11,391,173	12,363,166
資產總額		3,218,246	3,451,089	15,690,529	17,934,809	17,794,665	18,084,12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89,928	844,312	1,563,695	1,637,798	2,443,378	2,891,745
	分配後	1,610,382	1,672,834	3,225,044	3,437,467	3,830,673	2,891,745
非流動負債		0	25,289	25,257	14,393	39,885	36,20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9,928	869,601	1,588,952	1,652,191	2,483,263	2,927,946
	分配後	1,610,382	1,698,123	3,250,301	3,451,860	3,870,558	2,927,9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28,318	2,581,488	14,101,577	16,282,618	15,311,402	15,156,180
股本		600,379	600,379	692,229	692,181	693,648	693,648
資本公積		450,995	450,995	8,401,988	8,468,973	8,488,784	8,485,1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88,784	1,533,537	3,632,927	4,641,888	5,139,264	5,116,151
	分配後	568,330	705,015	1,971,578	2,842,219	3,751,969	5,116,151
其他權益		(11,840)	(3,423)	1,374,433	1,836,102	14,854	861,25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8,318	2,581,488	14,101,577	16,282,618	15,311,402	15,156,180
	分配後	1,607,864	1,752,966	12,440,228	14,482,949	13,924,107	15,156,180

註：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3,722,351	3,746,124	6,987,470	6,009,012	5,248,329	1,398,818
營業毛利	1,755,378	1,864,969	3,628,141	3,210,404	2,714,786	741,857
營業損益	1,100,294	1,169,191	2,472,712	1,937,712	1,300,633	322,0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138	(7,556)	872,207	1,628,704	1,609,375	117,529
稅前淨利	1,144,432	1,161,635	3,344,919	3,566,416	2,910,008	439,61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55,847	965,207	2,927,912	3,193,148	2,617,361	389,33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55,847	965,207	2,927,912	3,193,148	2,617,361	389,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074)	8,417	1,771,862	768,656	(2,574,650)	934,9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44,773	973,624	4,362,195	3,734,262	884,767	1,219,03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5,847	965,207	2,927,912	3,193,148	2,617,361	389,33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44,773	973,624	4,362,195	3,734,262	884,767	1,219,0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5.93	16.08	44.16	46.23	37.86	5.63

註：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淑芬、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為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自民國111年第一季起，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翁世榮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更換為游淑芬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1.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註2)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65	25.20	10.13	9.21	13.96	16.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92.60	1,144.60	5,624.72	5,474.97	3,082.98	2,955.0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13.10	334.05	298.37	307.56	236.15	176.06
	速動比率	264.97	298.18	210.33	177.80	156.50	119.28
	利息保障倍數	25,432.82	2,234.91	2,535.03	2,587.23	328.08	12.3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0	5.46	14.37	12.64	7.66	5.60
	平均收現日數	61	67	25	29	48	45
	存貨週轉率(次)	3.94	4.54	4.55	2.09	1.97	2.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5	8.30	11.07	8.09	11.65	16.47
	平均銷貨日數	93	80	80	175	185	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23	19.52	29.18	21.90	13.19	11.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5	1.12	0.73	0.36	0.29	0.3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62	28.96	30.60	19.00	14.69	8.76
	權益報酬率(%)	46.96	39.32	35.10	21.02	16.57	10.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0.62	193.48	483.21	515.24	419.52	253.51
	純益率(%)	25.68	25.77	41.90	53.14	49.87	27.83
	每股盈餘(元)	15.93	16.08	44.16	46.23	37.86	5.6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8.49	172.43	150.28	92.38	81.1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8.41	144.91	137.29	116.10	104.20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01	25.42	41.80	-3.58	4.3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7	1.83	1.23	1.55	2.34	3.0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因本公司營運持續穩定，為支應營運週轉及活絡資金運用，新增借款額度及動撥金額，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及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因公司研發開發需求，持續增加生產用光罩之採購，致比率下降。
3. 流動比率：因公司增加借款，致比率下降。
4.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天數：因期末應收帳款增加，致應收週轉率下降及收現天數上升。
5. 應付款項週轉率：因公司備貨充足，致本年度進貨量較上年度減少，使平均應付款項減少，致比率上升。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因本年度稅後淨利減少，致比率下降。
7. 現金再投資比率：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致比率上升。
8. 營運槓桿度：本年度營業利益減少，致營運槓桿度增加。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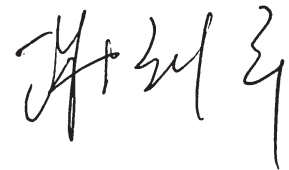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89頁。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淑芬會計師與林鈞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謝劍平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8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00-147頁。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註)	110年度 (註)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770,153	5,037,195	732,958	14.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7,937	297,664	200,273	67.28
無形資產		135,402	211,431	(76,029)	(35.96)
其他資產		11,391,173	12,388,519	(997,346)	(8.05)
資產總額		17,794,665	17,934,809	(140,144)	(0.78)
流動負債		2,443,378	1,637,798	805,580	49.19
非流動負債		39,885	14,393	25,492	177.11
負債總額		2,483,263	1,652,191	831,072	50.30
股本		693,648	692,181	1,467	0.21
資本公積		8,488,784	8,468,973	19,811	0.23
保留盈餘		6,114,116	5,285,362	828,754	15.68
其他權益		14,854	1,836,102	(1,821,248)	(99.19)
非控制權益		0	0	0	—
股東權益總額		15,311,402	16,282,618	(971,216)	(5.96)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公司研發開發需求，增加生產用光罩之採購所致。 (2) 無形資產、非流動負債：因公司將高爾夫球證依照類別重分類所致。 (3) 流動負債：公司營運持續穩定，為支應營運週轉及活絡資金運用，新增借款額度及動撥金額所致。 (4) 其他權益：主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2.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註：107年度起無出具合併報表，只出具個別財務報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註)	110年度 (註)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5,248,329	6,009,012	(760,683)	(12.66)
營業成本		2,533,543	2,798,608	(265,065)	(9.47)
營業毛利		2,714,786	3,210,404	(495,618)	(15.44)
營業費用		1,414,153	1,272,692	141,461	11.12
營業淨利		1,300,633	1,937,712	(637,079)	(32.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9,375	1,628,704	(19,329)	(1.19)
稅前淨利		2,910,008	3,566,416	(656,408)	(18.41)
所得稅費用		292,647	373,268	(80,621)	(21.60)
稅後淨利		2,617,361	3,193,148	(575,787)	(18.03)
其他綜合損益		(1,732,594)	541,114	(2,273,708)	(420.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4,767	3,734,262	(2,849,495)	(76.3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營業淨利：主係因本期出貨量減少所致。					
2.其他綜合損益：主係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波動較大所致。					

註：107年度起無出具合併報表，只出具個別財務報表。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未來一年之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全球景氣波動、國內外市場狀況及公司發展策略等因素，預計112年度整體營業目標將較111年度之銷售略有成長，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新市場，並與客戶建立長期伙伴關係，以擴大市場占有率，期望提升公司獲利。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981,998	1,512,986	469,012	31.00
投資活動	(634,142)	(710,867)	76,725	(10.79)
籌資活動	(723,193)	(1,683,628)	960,435	(57.05)
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469,012仟元，主係本年度收取之股利增加所致。				
(2)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960,435仟元，主係本年度為資金靈活運用，增加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112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	預估期末現金餘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358,688	3,280,595	(453,914)	5,185,369	NA	NA
(1)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預期營收持續成長，將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B.投資活動：預期因應業績成長及先進製程之投入與開發需求，持續增加生產用光罩之資本支出，將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C.籌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將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預估111年主要資本支出係研發所需相關設備及技術，惟其金額足以自有資金支應。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及業務狀況；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項目	111年認列投資利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文擘科技(股)公司		1,421,392	主係營業績效良好所致	無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11年度之利息收入減除財務成本之淨額為1,431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0.03%；稅前淨利之0.05%，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本公司自有資金尚充足，且目前未有資金借款需求之情形，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均係以美元報價，主要原物料付款亦以美元為主，故部分進銷貨美元可採自然避險，111年度之兌換利益淨額為162,679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3.10%；稅前淨利之5.59%，考量近年來匯率波動較大，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除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美元部位以支應美元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然避險功能外，另亦持續觀察總體經濟情勢對於匯率之影響，再決定是否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進行避險動作。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上游原物料價格的變化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產生影響。另亦將持續參考國內外各大經濟研究機構及專業投資機構之研究報告與相關經濟數據，視未來通貨膨脹情形做適當政策調整，以避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重視本業技術之研發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本公司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發展為前提，故未跨足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亦未從事高槓桿之投資。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內控作業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辦理以達到有效管控相

關交易風險，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之情形。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在產品開發方面，本公司應用目前既有IP，進行高層次整合、降低功耗，為因應高速IP開發需求，投入進行新製程開發：如IO hub產品線、差異化USB3.2 產品、USB 4、Type-C、PCIe Gen4/Gen5 相關產品。

而在新技術的取得方面，本公司亦進行許多前瞻性技術的開發，在技術上，除將持續開發超高速實體層，未來更加入節能低功耗的功能設計並開發先進製程，以利未來高速產品研發並增加與國際大廠接軌可能性。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將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預計111年將持續投入研發費用約890,000仟元，用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任何政策和法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會密切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俾利及時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研發技術上已經累積了相當的深度同時亦受廣大客戶肯定，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不定期的留意市場之變化、科技改變趨勢並評估其風險與對祥碩產品佈局的影響，以期降低所有風險因子，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此外亦積極加入規格制訂協會活動與討論，以期於規格訂定之初即可涉入掌握先機，並定期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分享全球經濟動態與市場趨勢。本公司將持續投入基礎IP之專案研發、掌握產品開發時程同時並研擬相關因應方案，並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保持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市場變化。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遵守法令、重視員工及股東權益並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為本公司應盡之本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本公司為一專業介面傳輸IC設計公司，產品均全數委外代工生

產。隨著製程日趨複雜，追求穩定品質與確保交期而與特定晶圓代工廠商建立長期穩定配合關係益發重要。加上本公司長期配合採購晶圓之甲公司係全球晶圓代工之領導廠商，其產品品質、效能及產能皆為晶圓代工廠商之龍頭，故本公司基於上述因素而選擇與甲公司建立長期穩定之合作。

2.銷貨集中

本公司產品線眾多，主要銷貨客戶均為國際級品牌廠商，雖偶有銷貨集中之情事，但我們將持續加強與客戶在特定產品及應用進行客製化合作，並持續擴大客戶層面及改善產品組合，以期達到分散風險的目的。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 (1)華碩電腦使用者桌機及筆電產品之MP3功能、顯示器與投影機、採用局部調光(local dimming)之顯示器，分別於美國加州及德州，遭專利權訴訟或調查。雖尚無法判斷其可能結果，惟本公司已將可能之損失金額估列入帳。
 - (2)華碩電腦手機、平板產品、支援MU-MIMO之AP及Router產品、筆記型電腦、手機產品之LED、支援IEEE 802.11ac通訊標準之無線網通產品、售後服務、具有MPEG2-TS傳輸串流之手機、平板產品、使用LVDS技術之處理器的各類產品、支援MU-MIMO之路由器、無線基地台、筆電及手機、電路板設計、支援Wi-Fi 6之路由器、筆電、桌電、主機板、Mini PC及手機產品、有背光之顯示器的筆電及顯示器、支援LTE功能之手機產品、內建AMD CPU之筆電產品、支援H.264、H.265及螢幕旋轉之相關產品、光學機械軸電競鍵盤 TUF-K7之按鍵結構、使用Nvidia GPU之產品、手機產品、支援藍芽功能之產品、使用強茂MOSFET的筆電、VivoWatch / ZenWatch 系列智慧手表的觸控UI，分別於美國德州、加州、阿拉巴馬州、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日本、巴西、義大利公平會、馬來西亞、德國及中國，遭專利權訴訟或調查。

目前尚無法判斷其可能結果及影響數。

上述案件皆係屬華碩公司之專利權訴訟案件，並無涉及本公司之產品，故與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均無關係，且不致於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形。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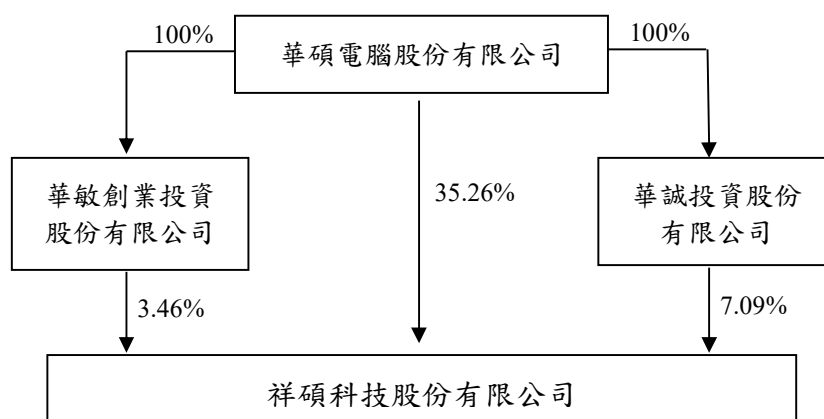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2年3月31日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股數	實際投資金額	持股比率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4,457,660	244,576,600	35.26%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4,918,014	49,180,140	7.09%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2,399,641	23,996,410	3.46%

(3)依公司法369之3條推定有控制與從屬公司關係者相關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IC設計及控股(投資)業。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無。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無。

(二)關係企業財務報表：不適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查核意見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售對象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最大銷貨對象及新增前十大銷售對象與祥碩公司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及其所涉及之內部控制流程及交易之合理性需較深入之查核，故本會計師認為祥碩公司最大銷貨對象及新增前十大銷售對象收入之存在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銷貨交易內部控制流程係按公司所訂之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2. 檢視最大銷貨對象及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相關產業背景等資訊。
3. 取得並抽樣核對本期最大銷貨對象及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營業收入交易等相關憑證。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評估計結果。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因高速類比電路為主要銷售商品，故相關存貨金額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因上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達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游淑芬



會計師

林鈞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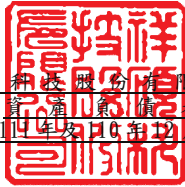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8 日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58,688	13	\$	1,734,025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614,508	3		610,344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97,573	4		415,997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137,770	1		118,93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5,443	-		32,747	-
130X	存貨	六(四)		1,157,943	7		1,413,571	8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及七		788,228	4		711,576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770,153</u>	<u>32</u>		<u>5,037,195</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七)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345	4		895,366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0,488,290	59		11,391,413	6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497,937	3		297,664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3,232	-		32,09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35,402	1		211,43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01,535	1		55,15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及八		25,771	-		14,49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024,512</u>	<u>68</u>		<u>12,897,614</u>	<u>72</u>
1XXX	資產總計		\$	<u>17,794,665</u>	<u>100</u>	\$	<u>17,934,809</u>	<u>100</u>

(續次頁)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	110年12月31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100,000	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29,158	-	48,671	-
2170	應付帳款		111,279	1	324,392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972,239	6	997,539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29	-	73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6,008	1	146,11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4,361	-	18,09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59,404	-	102,25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43,378</u>	<u>14</u>	<u>1,637,798</u>	<u>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8	-	23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9,251	-	13,97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606	-	17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9,885</u>	<u>-</u>	<u>14,393</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483,263</u>	<u>14</u>	<u>1,652,191</u>	<u>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693,648	4	692,181	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8,488,784	47	8,468,973	4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974,852	6	643,47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5,139,264	29	4,641,888	2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854	-	1,836,102	10
3XXX	權益總計		<u>15,311,402</u>	<u>86</u>	<u>16,282,618</u>	<u>9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794,665</u>	<u>100</u>	<u>\$ 17,934,809</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鉉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5,248,329	100	\$ 6,009,0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2,537,273)	(48)	(2,788,154)	(46)		
5900 營業毛利		2,711,056	52	3,220,858	5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2,268)	-	(25,998)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5,998	-	15,54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714,786	52	3,210,404	5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1,017)	(2)	(101,150)	(2)		
6200 管理費用		(183,276)	(3)	(182,48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39,860)	(22)	(989,056)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14,153)	(27)	(1,272,692)	(21)		
6900 營業利益		1,300,633	25	1,937,712	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328	-	5,29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20,208	1	6,5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66,344	3	34,20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8,897)	-	(1,37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421,392	27	1,652,458	2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9,375	31	1,628,704	27		
7900 稅前淨利		2,910,008	56	3,566,416	5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92,647)	(6)	(373,268)	(6)		
8200 本期淨利		\$ 2,617,361	50	\$ 3,193,148	53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561)	-	\$ 73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七)	(352,021)	(7)	256,854	4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222,068)	(42)	511,065	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74,650)	(49)	768,656	1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42,056	16	(227,542)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合計		842,056	16	(227,54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32,594)	(33)	\$ 541,114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4,767	17	\$ 3,734,262	6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37.86		\$ 46.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37.61		\$ 46.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鉉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10,008	\$ 3,566,4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三) 233,762	176,357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三) 84,704	67,8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 利益	六(二)(二十一) (3,665)	(1,3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	1,40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8,897	1,37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328)	(5,293)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6,000)	(3,40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34,377	41,1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1,421,392)	(1,652,458)
關聯企業間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六(六) (3,730)	10,4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281,576)	(48,00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8,835)	(70,722)
其他應收款	17,506	15,308
存貨	255,628	(365,267)
預付款項	(76,652)	(383,2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9,513)	28,579
應付帳款	(213,113)	(40,367)
其他應付款	8,696	119,45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4	36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2,851)	67,138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3)	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45,984	1,525,763
支付之所得稅	(339,344)	(567,770)
收取之利息	10,126	5,300
支付之利息	(8,310)	(1,379)
收取之股利	六(六)(二十) 873,542	551,0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81,998</u>	<u>1,512,98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406,288)	(219,515)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七) (80,662)	(87,474)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92)	(3,8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34,142)</u>	<u>(710,86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1,10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23,524)	(22,27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799,669)	(1,661,3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23,193)</u>	<u>(1,683,62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24,663	(881,5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34,025	2,615,5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58,688</u>	<u>\$ 1,734,025</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鉉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3 年 3 月，並自民國 101 年 12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及製造等。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直、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 45.91%。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 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儀器設備	2年～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3年～5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技術授權費及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攤銷年限為2～3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將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權益。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以通知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2)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3)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4) 員工無償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該等將支付之價款並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其中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授權董事會決議通過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另分派股票股利則為待分配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高速類比電路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

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通常依據歷史經驗估算，截至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主係為到貨日後 30 至 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未涉及重大判斷之情形。管理階層已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157,94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90	\$ 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962,598	1,337,935
定期存款	396,000	396,000
合計	<u>\$ 2,358,688</u>	<u>\$ 1,734,02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用途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607,588	\$ 607,588
評價調整	6,920	2,756
合計	<u>\$ 614,508</u>	<u>\$ 610,344</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3,665 及\$1,368。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97,718	\$ 416,1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7,770	118,935
減：備抵損失	(145)	(145)
	<u>\$ 835,343</u>	<u>\$ 534,932</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832,921	\$ 515,978
逾期1-90天	2,567	19,099
	<u>\$ 835,488</u>	<u>\$ 535,0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835,488 及\$535,077。
3. 本公司無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835,343 及 \$534,932。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料	\$ 279,998	\$ 356,965
在製品	411,295	618,715
製成品	466,650	437,891
合計	<u>\$ 1,157,943</u>	<u>\$ 1,413,571</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2,537,273 及 \$2,788,154，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54,000 及 \$59,000。

(五) 預付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料及產能預付款	\$ 785,008	\$ 700,859
其他預付款	3,220	10,717
合計	<u>\$ 788,228</u>	<u>\$ 711,576</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11,391,413	\$ 9,946,6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421,392	1,652,458
未實現銷貨毛利	3,730	(10,4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857,542)	(547,663)
資本公積變動	(90,691)	66,937
其他權益變動	(1,380,012)	283,524
12月31日	<u>\$ 10,488,290</u>	<u>\$ 11,391,413</u>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註)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9.35%	21.44%	具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1 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取得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22.39%，取得對該公司重大影響，請參閱附註六、(十五)5. 之說明。取得該公司股權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係經獨立評價公司出具收購價格分攤報告在案。

(註) 於後續期間因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導致其股權變動，本公司未持有相關可轉換公司債。

(2) 本公司與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欲結合彼此所長，藉以提昇雙方競爭力，為共同布局下一代高速串列傳輸介面、客製化晶片並拓展中國PC市場商機等考量而進行策略合作。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文曄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3,649,584	\$ 149,136,255
非流動資產	16,552,586	24,213,032
流動負債	(124,816,197)	(110,582,313)
非流動負債	(20,411,652)	(8,906,666)
淨資產總額	\$ 54,974,321	\$ 53,860,308
其他無形及有形淨資產之 公允價值調整	(87,905)	63,341
調整後淨資產總額	\$ 54,886,416	\$ 53,923,64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0,484,560	\$ 11,417,411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3,730	(25,998)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0,488,290	\$ 11,391,413

綜合損益表

	文曄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571,197,118	\$ 447,896,1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355,688	\$ 7,855,16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069,962)	2,139,8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5,726	\$ 9,995,010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857,542	\$ 547,663

3. 本公司之重大關聯企業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0,448,100及\$12,568,500。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99,000	\$ 400,000
興櫃公司股票	-	99,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289,000	120,000
評價調整	(75,655)	276,366
合計	\$ 712,345	\$ 895,366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12,345 及\$895,36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之公允價值變動	(\$ <u>352,021</u>)	\$ <u>256,854</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儀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705,259	\$ 13,228	\$ 8,792	\$ 727,2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u>413,986</u>)	(<u>8,120</u>)	(<u>7,509</u>)	(<u>429,615</u>)
	<u>\$ 291,273</u>	<u>\$ 5,108</u>	<u>\$ 1,283</u>	<u>\$ 297,664</u>
<u>111年</u>				
1月1日	\$ 291,273	\$ 5,108	\$ 1,283	\$ 297,664
增添	396,971	11,333	1,809	410,113
折舊費用	(<u>206,773</u>)	(<u>2,207</u>)	(<u>860</u>)	(<u>209,840</u>)
12月31日	<u>\$ 481,471</u>	<u>\$ 14,234</u>	<u>\$ 2,232</u>	<u>\$ 497,937</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819,804	\$ 24,561	\$ 10,601	\$ 854,9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338,333</u>)	(<u>10,327</u>)	(<u>8,369</u>)	(<u>357,029</u>)
	<u>\$ 481,471</u>	<u>\$ 14,234</u>	<u>\$ 2,232</u>	<u>\$ 497,937</u>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508,620	\$ 10,075	\$ 8,792	\$ 527,4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3,135)	(6,776)	(6,420)	(276,331)
	<u>\$ 245,485</u>	<u>\$ 3,299</u>	<u>\$ 2,372</u>	<u>\$ 251,156</u>
110年				
1月1日	\$ 245,485	\$ 3,299	\$ 2,372	\$ 251,156
增添	198,741	3,153	-	201,894
處分	(1,401)	-	-	(1,401)
折舊費用	(151,552)	(1,344)	(1,089)	(153,985)
12月31日	<u>\$ 291,273</u>	<u>\$ 5,108</u>	<u>\$ 1,283</u>	<u>\$ 297,66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259	\$ 13,228	\$ 8,792	\$ 727,2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413,986)	(8,120)	(7,509)	(429,615)
	<u>\$ 291,273</u>	<u>\$ 5,108</u>	<u>\$ 1,283</u>	<u>\$ 297,664</u>

本公司儀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光罩及分析儀器，分別按 2 年及 2~3 年提列折舊。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承租辦公室、汽車及大樓停車位，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倉庫及停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2,199 及 \$872。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54,043	\$ 25,313
運輸設備(公務車)	9,189	6,777
	<u>\$ 63,232</u>	<u>\$ 32,090</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17,758	\$ 18,352
運輸設備(公務車)	6,164	4,020
	<u>\$ 23,922</u>	<u>\$ 22,372</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55,064 及 \$9,33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39	\$	1,11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199		872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6,762 及 \$24,268。

(十) 無形資產

	技術授權費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99,249	\$ 248,018	\$ 33,080	\$ 380,347
累計攤銷及減損	(92,218)	(76,698)	-	(168,916)
	<u>\$ 7,031</u>	<u>\$ 171,320</u>	<u>\$ 33,080</u>	<u>\$ 211,431</u>
111年				
1月1日	\$ 7,031	\$ 171,320	\$ 33,080	\$ 211,431
增添	-	41,755	-	41,755
重分類	-	-	(33,080)	(33,080)
攤銷費用	(6,027)	(78,677)	-	(84,704)
12月31日	<u>\$ 1,004</u>	<u>\$ 134,398</u>	<u>\$ -</u>	<u>\$ 135,402</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99,249	\$ 289,773	\$ -	\$ 389,022
累計攤銷及減損	(98,245)	(155,375)	-	(253,620)
	<u>\$ 1,004</u>	<u>\$ 134,398</u>	<u>\$ -</u>	<u>\$ 135,402</u>
	技術授權費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99,249	\$ 69,294	\$ 25,000	\$ 193,543
累計攤銷及減損	(68,154)	(35,119)	-	(103,273)
	<u>\$ 31,095</u>	<u>\$ 34,175</u>	<u>\$ 25,000</u>	<u>\$ 90,270</u>
110年				
1月1日	\$ 31,095	\$ 34,175	\$ 25,000	\$ 90,270
增添	-	180,923	8,080	189,003
攤銷費用	(24,064)	(43,778)	-	(67,842)
12月31日	<u>\$ 7,031</u>	<u>\$ 171,320</u>	<u>\$ 33,080</u>	<u>\$ 211,43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99,249	\$ 248,018	\$ 33,080	\$ 380,347
累計攤銷及減損	(92,218)	(76,698)	-	(168,916)
	<u>\$ 7,031</u>	<u>\$ 171,320</u>	<u>\$ 33,080</u>	<u>\$ 211,431</u>

1. 技術授權費主要為研發所需之製程技術軟體之技術授權費用。

2. 電腦軟體主要係研發所需之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

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	\$ 8
推銷費用	76	70
管理費用	1,904	1,861
研究發展費用	82,724	65,903
	<u>\$ 84,704</u>	<u>\$ 67,842</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100,000	1.53%~1.7%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	-	無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7,858 及 \$260。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444,772	\$ 492,05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49,080	336,421
應付無形資產價款	75,969	114,876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23	11,998
應付保險費	18,426	14,063
其他	68,169	28,131
	<u>\$ 972,239</u>	<u>\$ 997,539</u>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

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50	\$ 4,5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844)	(4,34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u>\$ 606</u>	<u>\$ 17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4,521	(\$ 4,343)	\$ 178
利息費用(收入)	<u>31</u>	<u>(30)</u>	<u>1</u>
	4,552	(4,373)	1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37)	(33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99	-	199
經驗調整	<u>699</u>	<u>-</u>	<u>699</u>
	898	(337)	561
提撥退休基金	<u>-</u>	<u>(134)</u>	<u>(134)</u>
12月31日餘額	<u>\$ 5,450</u>	<u>(\$ 4,844)</u>	<u>\$ 606</u>
110年			
1月1日餘額	\$ 5,178	(\$ 4,267)	\$ 911
利息費用(收入)	<u>21</u>	<u>(17)</u>	<u>4</u>
	5,199	(4,284)	91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9)	(5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9	-	4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u>(782)</u>	<u>-</u>	<u>(782)</u>
經驗調整	<u>55</u>	<u>-</u>	<u>55</u>
	(678)	(59)	(737)
12月31日餘額	<u>\$ 4,521</u>	<u>(\$ 4,343)</u>	<u>\$ 178</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現率	<u>1.35%</u>	<u>0.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5.00%</u>	<u>4.00%</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309</u>)	<u>\$ 332</u>	<u>\$ 319</u>	(\$ <u>300</u>)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141</u>)	<u>\$ 147</u>	<u>\$ 142</u>	(\$ <u>137</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6)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12 年度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短於1年	\$ 27
1-2年	126
2-5年	323
5年以上	<u>5,929</u>
	<u>\$ 6,405</u>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066 及\$15,349。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註1)	109.3.19	185(仟股)	3年	服務年資與績效條件之達成(註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註1)	111.9.15	150(仟股)	3年	服務年資與績效條件之達成(註2)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起屆滿一年、兩年及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累計最高可既得股份比例分別為 30%、70%及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料如下：

	111年	110年
	數量(仟股)	數量(仟股)
1月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	185
本期發行	150	-
本期失效	(3)	(5)
12月3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7	180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部分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其獲配之員工限制權利新股為 3 仟股及 5 仟股，未符合發行辦法所訂之既得條件，須返還股票，業經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及 110 年 5 月 10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收回並辦理註銷減資，減資基準分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及 110 年 5 月 13 日，該案已分別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及 110 年 6 月 2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採用給與日股價減除履約價格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存續期間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109.3.19	617.00	-	3年	617.00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111.9.15	821.00	-	3年	821.00

4. 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34,377	\$ 41,191

(十五)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200,000，分為 120,000,000 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500,000 股)，實收資本額為 \$693,648，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 數量(仟股)	110年 數量(仟股)
1月1日	69,218	69,223
本期發行	150	-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3)	(5)
12月31日	69,365	69,218

2. 本公司為獎勵員工留任並發揮所長，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採無償發行普通股 35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共計 350 仟股。該案業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8 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第一次發行 185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4 月 22 日，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本公司為獎勵員工留任並發揮所長，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採無償發行普通股 15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共計 150 仟股。該案業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3 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 15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9 月 15 日，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間因部分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未符合發行辦法所訂之既得條件，須返還股票，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四)2。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與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份交換契約，本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 9,000 仟股作為受讓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000 仟股之對價，本案業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經金管會申報生效核准；並訂定股份交換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4 月 21 日。此外，雙方同意下列持股變動時，皆需以書面通知他方交易條件，且自股份交換基準日起三年內之持股變動尚需取得他方之書面同意；自股份交換基準日起三年後則毋須取得他方之書面同意即可為之：
 - (1) 如任一當事人擬轉讓他方股份、或於他方股份設定質權、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他方股份。
 - (2) 如任一當事人擬透過市場買進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他方之持股。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現金發放，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維持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一百間，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員工股票股利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及民國 110 年 7 月 23 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民國 109 年盈餘指撥分配案，明細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31,378		\$ 292,79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1,841)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1,799,669	\$ 26.00	1,661,349	\$ 24.00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案如下：

	111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62,842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1,387,295	\$ 20.00

前述民國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案，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8 日止，經董事會決議，尚未提報股東會報告及承認。

(十八)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IC產品)	\$ 5,248,329	\$ 6,009,012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之主要產品係為高速類比電路之相關產品：

111年度	高速介面	裝置端高速	合計
	控制晶片	控制晶片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014,212	\$ 1,234,117	\$ 5,248,32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014,212	\$ 1,234,117	\$ 5,248,329

110年度	高速介面	裝置端高速	合計
	控制晶片	控制晶片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560,956	\$ 1,448,056	\$ 6,009,01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560,956	\$ 1,448,056	\$ 6,009,012

2. 合約負債

- (1)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客戶銷貨等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金額分別為 \$29,158 及 \$48,671。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	\$ 48,671	\$ 20,092
認列收入	<u>48,671</u>	<u>20,092</u>
(十九)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0,133	\$ 5,123
其他利息收入	195	170
	<u>\$ 10,328</u>	<u>\$ 5,293</u>
(二十)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16,000	\$ 3,409
其他收入－其他	4,208	3,124
	<u>\$ 20,208</u>	<u>\$ 6,533</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 -	(\$ 1,40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2,679	(34,1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3,665	1,368
	<u>\$ 166,344</u>	<u>(\$ 34,201)</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8,897	\$ 1,379
(二十三)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63,156	\$ 851,770
折舊費用	\$ 38,495	\$ 195,267
攤銷費用	\$ -	\$ 84,704
	<u>\$ 101,651</u>	<u>\$ 1,131,741</u>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70,058	\$ 875,920
折舊費用	\$ 34,868	\$ 141,489
攤銷費用	\$ 8	\$ 67,834
	<u>\$ 104,934</u>	<u>\$ 1,085,243</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846,348	\$ 879,417
勞健保費用	38,962	39,362
退休金費用	18,067	15,353
其他用人費用	11,549	11,846
	<u>\$ 914,926</u>	<u>\$ 945,97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5,930 及 \$249,54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9,296 及 \$11,42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92,010	\$ 348,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52,015	38,57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784)	(1,924)
當期所得稅總額	339,241	385,56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46,594)	(12,299)
所得稅費用	<u>\$ 292,647</u>	<u>\$ 373,26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	580,721	\$	713,283
計算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所得	(286,957)	(331,08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	(48,348)	(45,582)
影響數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784)	(1,9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52,015		38,576
所得稅費用	\$	292,647	\$	373,268

2.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27,000	\$ 50,800	\$ -	\$ 77,800
預期信用損失	29	-	-	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39	-	5,239
暫估銷貨折讓	20,622	(9,728)	-	10,89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200	(746)	-	4,454
其他	2,300	819	-	3,119
小計	55,151	46,384	-	101,5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8)	238	-	-
其他	-	(28)	-	(28)
小計	(238)	210	-	(28)
合計	\$ 54,913	\$ 46,594	\$ -	\$ 101,507

110年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15,200	\$ 11,800	\$ -	\$ 27,000
預期信用損失	29	-	-	29
暫估銷貨折讓	22,357	(1,735)	-	20,622
未實現銷貨毛利	3,109	2,091	-	5,200
其他	1,920	380	-	2,300
小計	42,615	12,536	-	55,1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	(237)	-	(238)
小計	(1)	(237)	-	(238)
合計	\$ 42,614	\$ 12,299	\$ -	\$ 54,913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1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7,361	69,141	\$ 37.8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7,361	69,1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4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7,361	69,586	\$ 37.61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註冊成立）控制，其直、間接擁有本公司 45.91% 股份，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華碩)	最終母公司
華碩電腦(上海)有限公司(華碩上海)	關聯企業
華碩聯合科技(股)有限公司(華碩聯合)	"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誠)	"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敏)	"
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文擘)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463,540	\$ 451,717
關聯企業-文擘	563,714	928,142
	<u>\$ 1,027,254</u>	<u>\$ 1,379,85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勞務費(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最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	<u>\$ 7,392</u>	<u>\$ 7,013</u>

勞務費主係本公司提供研究單位管理之費用，並按雙方協議價格收費，本公司依合約每月支付費用予關係人。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110,352	\$ 78,925
關聯企業	27,418	40,010
	<u>\$ 137,770</u>	<u>\$ 118,93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貨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註1):		
最終母公司	\$ 603	\$ 735
關聯企業		
- 華碩上海	326	-
	<u>\$ 929</u>	<u>\$ 735</u>
其他流動負債(註2):		
華碩		
其他流動負債(註2):		
最終母公司	\$ 21,115	\$ 39,891
關聯企業-文晔	10,545	15,513
	<u>\$ 31,660</u>	<u>\$ 55,404</u>

(註1)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係代採購什項設備。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註2)其他流動負債主係預估之銷貨折讓。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 華碩聯合	\$ -	\$ 1,486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91,651	\$ 200,063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總計	<u>\$ 192,083</u>	<u>\$ 200,495</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3,000</u>	<u>\$ 3,000</u>	關稅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購買儀器設備，依合約未來一年應付之設備款分別為 \$30,212 及 \$53,453。
2.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購料及產能協議，約定每月須達一定之購料及產能金額，如未達約定條件，將依協議支付差額一定比例之款項，協議有效期間自民國 110 年 7 月 16 日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之購料及產能預付款計 \$785,00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六、(七)4. 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據以規劃所需之產出以及達到此一產出所需之相對應資本支出；在依產業特性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14,508	\$ 610,3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2,345	895,3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58,688	1,734,02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5,343	534,932
其他應收款	15,443	32,747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91	11,499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00	3,000
	<u>\$ 4,554,018</u>	<u>\$ 3,821,913</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短期借款	\$	1,100,000	\$	-
應付帳款		111,279		324,39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73,168		998,274
其他流動負債		59,404		102,255
	\$	<u>2,243,851</u>	\$	<u>1,424,921</u>
租賃負債	\$	<u>63,612</u>	\$	<u>32,072</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採用適當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2) 風險控管方面，由財務部門主管定期評估，以隨時監督交易與損益情形，並於發現有異常情事時，向董事會報告。
- (3) 本公司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僅從事避險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操作以規避匯率變動產生之市場風險，不從事交易性操作。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重大外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兌美元升值/貶值 1%時，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7,847 及 \$9,863。當新台幣兌人民幣升值/貶值 1%時，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61 及 \$1,511。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1,784	30.71	\$ 1,897,387
人民幣：新台幣	35,420	4.41	156,0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70	30.71	\$ 112,706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963	27.68	\$ 1,244,426
人民幣：新台幣	34,794	4.34	151,1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324	27.68	\$ 258,097

E.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貨幣性項目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162,679 及損失\$34,168。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分別為\$6,145 及\$6,103，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7,123 及\$8,954。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皆屬信用品質良好之客戶，係為同一群組，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0.03%，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 F.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45)	(\$ 145)
提列減損損失	-	-
12月31日	(\$ 145)	(\$ 145)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前述投資（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外）之部位分別為 \$1,326,853 及 \$1,505,71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100,000	\$ -	\$ -	\$ 1,100,000
應付帳款	111,279	-	-	111,279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973,168	-	-	973,168
租賃負債	25,600	40,243	-	65,843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	\$ 324,392	\$ -	\$ -	\$ 324,392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998,274	-	-	998,274
租賃負債	18,965	14,755	-	33,720

註：屬低價值資產租賃或短期租賃而豁免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若屬重大，仍應揭露該等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到期分析。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614,508	\$ -	\$ -	\$ 614,5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02,000	\$ -	\$ 110,345	\$ 712,345
110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610,344	\$ -	\$ -	\$ 610,3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68,230	\$ -	\$ 27,136	\$ 895,366

3.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及興	
	<u>開放型基金</u>	<u>櫃公司股票</u>
	淨值	成交價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0,345	現金流量折 現法	註1	不適用	註2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7,136	現金流量折 現法	註1	不適用	註2

註 1：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註 2：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大陸投資，故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及製造等。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所占比例	收入	所占比例
高速介面控制晶片	\$ 4,014,212	76%	\$ 4,560,956	76%
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	1,234,117	24%	1,448,056	24%
合計	<u>\$ 5,248,329</u>	<u>100%</u>	<u>\$ 6,009,012</u>	<u>100%</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淨額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2,555,740	\$ -	\$ 2,338,765	\$ -
台灣	1,520,977	722,342	1,987,036	555,684
中國大陸	274,441	-	846,052	-
東南亞	395,600	-	461,503	-
東北亞	423,339	-	263,550	-
其他	78,232	-	112,106	-
合計	<u>\$ 5,248,329</u>	<u>\$ 722,342</u>	<u>\$ 6,009,012</u>	<u>\$ 555,684</u>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營業收入淨額</u>	<u>營業收入淨額</u>
A客戶	\$ 2,544,277	\$ 2,319,565
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3,714	928,142
合計	<u>\$ 3,107,991</u>	<u>\$ 3,247,707</u>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1,862	\$ 29,675	-	\$ 29,675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739,799	302,583	-	302,583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226,216	282,250	-	282,250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多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13,136	10.56%	13,136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芯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0,000	220,000	5.78%	220,000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0	382,000	-	382,000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8,868	3.99%	8,868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獵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30,486	63,341	16.00%	63,341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25,000	-	25,000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 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 463,540	9%	註	註	\$	110,352	13%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563,714	11%	註	註		27,418	3%	

註：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 110,352	4.90	\$ -	-	\$ 59,617	\$ -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文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半導體及電子零組件 產品之代理銷售	\$ 6,624,000	\$ 6,624,000	19.35%	\$ 10,488,290	\$ 7,355,688	\$ 1,421,392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4,457,660	35.26%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12.97%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18,014	7.09%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沈振來



